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rueLight Corporation

股票代碼:3234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度

年 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公司揭露年報之網址：<https://www.truelight.com.tw/index.aspx>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3 1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承儒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 578-0080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trueligh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靜芳

職稱：副處長

電話：(03) 578-0080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truelight.com.tw

二、本公司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工廠

地址：300091 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展業一路 21 號

電話：(03) 578-0080

分公司：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045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地下 1 樓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電話：(02) 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雅慧會計師、江采燕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300091 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3) 578- 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truelight.com.tw/>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48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4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9
肆、營運概況.....	50
一、業務內容.....	5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資通安全管理.....	65
七、重要契約.....	6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1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陸、特別記載事項	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2024 年對光環科技而言是一個充滿變化的一年，為因應未來發展策略與營運方向的需求，我們透過私募與光罩集團結合，並完成經營權之交接；新任經營團隊將延續光環既有的核心價值，同時導入新的管理思維，持續帶領公司邁向下一階段的成長。

2024 年度公司的營運因光通訊市場，特別是大陸地區經濟景氣低迷，中國經濟內捲嚴重，導致訂單相對減少，使得部分產品出貨較去年度明顯減少；消費性手機應用產品也因客戶產品設計變更，延緩進貨；所幸在第四季末客戶對 AI 應用的需求急遽成長，出貨量有望在 2025 年大幅度的增加。值此時刻，公司持續落實既定的經營策略、進行組織調整及優化、調整產品方向並加快研發步調，為 2025 年 AI 應用的需求成長做好準備，以因應變化快速的全球產業環境。

一、2024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

本公司 2024 年度營運因大陸內捲光通訊產品出貨減少不如預期，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5.7 億元，較 2023 年減少 9%，惟，嚴格的控制費用，本期虧損較 2023 年大幅收斂。本期淨損為新台幣 2.5 億元，基本每股虧損為 2.21 元，每股淨值為 8.59 元。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營業收入	573,752	630,266
營業毛利淨額	23,718	23,996
營業淨(損)利	(255,493)	(328,649)
本期淨(損)利	(254,875)	(425,6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9,816)	(431,897)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2.21)	(4.68)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無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 年 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財務 收支 (新台幣 仟元)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6,374) (131,1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191) (6,2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8,752 101,543

項 目 \ 年 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19.36)	(27.84)
	權益報酬率	(31.58)	(57.6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2.86)	(43.61)
	純益率	(44.42)	(67.53)

(四)研究發展狀況：

光環於 2024 年成功完成 28Gbaud 短距離高速光通訊市場的 VCSEL 產品開發與量產，50Gbaud VCSEL 也開始送樣客戶驗證並應用於 400G/800G 的光收發模組；另外也成功開發 980nm 10Gbps 超寬溫度範圍（-40°C~125°C）操作的產品，達到車規應用的規範，為未來進軍車載數據傳輸市場奠定基礎。

除了持續發展高速 VCSEL 元件於光通訊市場的應用，亦積極拓展消費性應用市場，持續地提升 850nm~940nm VCSEL 的特性（小角度與轉換效率），以滿足安防監控紅外線照明、3D sensing（3D 感測）、車載手勢辨識及眼球追蹤等應用需求。值得一提的是，2024 年的一項重大成就是成功開發了 SWIR 1130nm VCSEL，並將其整合到下一代光感測產品中，這一突破不僅展示了光環對創新的承諾，還在光感測行業的中、長期技術發展開闢了新的可能性。此外，除了紅外線應用之外，光環亦積極開發可見光紅光 VCSEL，用於機器視覺、健康感測、醫療照護等應用。

在 112G PAM4 PD 方面，開發完成並達成實現高速數據傳輸的重要里程碑；經客戶驗證，此產品成功地應用於 800G 系統，展現其卓越性能與市場競爭力。此外，56G PAM4 DFB LD 也成功的完成量產，並持續優化可靠性以強化 28Gbps 數據傳輸的穩定性，確保在商業化應用的可行性。此產品具備極高的性價比，是一個提供高密度數據傳輸的解決方案，可以滿足「有限頻寬內實現高資料密度」的市場需求。在市場拓展方面，光環與數據中心及 5G/6G 設備供應商展開策略合作，導入新一代高速的光電元件。另外，光環憑藉數十年在光通訊領域的技術及生產經驗，開始積極推進 ODM/OEM 業務，提供客戶更有競爭力的產品，並藉由新產品來拓展光環在新市場的視野以滿足市場多變的需求。

在高速光收發模組產品部份，成功地開發矽光子與 Fiber Array 藕光平台，提供客戶在 COB（chip-on-board）平台上整合矽光子（Silicon Photonics）晶片與 FA（Fiber Array），並順利完成產品的開發。此平台最大優勢在於不同於業界普遍採用的雙六軸架構，光環僅使用單六軸即可完成精度±1um 的需求，此技術的突破可以簡化藕光流程、有效降低 FA 藕光機台的製造成本、提升成本控管效率，為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

另外，成功開發了 PCIe5.0 高速可插拔式光收發模組，此模組是採用光環自家 VCSEL 及 PD 晶粒，成功應用於單通道 32Gbps 的 MiniSAS HD COB 模組。此模組關閉 CDR，只有使用類比 CTLE 與 De-emphasis 進行訊號補償，並透過 PCB 信號的完整性（SI）與散熱設計優化，實現高效能 MiniSAS HD PCIe 5.0 COB 模組；

此產品不僅有效降低模組功耗，也可以往下相容 PCIe4.0~1.0，充分展現光環技術的卓越特性。此模組也解決資料中心儲存系統因傳輸速率提升而面臨的銅線佈線限制，為未來銅線轉光纖傳輸應用提供創新解決方案，進一步拓展高速數據傳輸市場的可能性。

未來，光環將持續深耕創新研發，持續推動新世代光通訊與光感測技術，邁向更廣泛的應用場景，為市場帶來更多前瞻性的解決方案。

二、202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務實、卓越、共享』之企業文化，結合公司既有的優勢：

- 1.以成熟的技術及完整的光通訊主動元件量產生產線提供客戶高品質產品
- 2.用垂直整合的能力為客戶提供解決方案
- 3.聯合子公司錄聯通既有的第二代及第三代磊晶技術，為光環未來的發展開創新的機會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本公司銷售產品及市場多元，依市場預估及客戶提供之資訊，預估寬頻網路應用佔總營收之 7%，4G/5G 基地台互聯應用佔總營收之 20%，而雲端數據中心應用則佔總營收之 37%，感測應用之銷售則預估佔總營收之 36%。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以晶圓代工服務進入矽光等應用領域：

結合光環的製造優勢，包含晶圓製造、Chip 生產與 TO-can 封裝，提供 High power CW DFB laser 等產品代工服務，進入矽光與 AI 等領域應用。

- 2.持續且適時的調整銷售策略：

避開中國大陸削價競爭的市場，在戶外工業規格或工業控制應用等需求較高階的產品，本公司將積極提升此部分產品之銷售，可以藉由此點發揮增加獲利。

- 3.持續優化既有產品，增加市場競爭力：

持續改善及提升製程方法，以降低生產不良失誤之發生，提供高品質、高穩定性產品，以維持客戶忠誠度；在新產品方面，則以積極投入高單價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開發做為考量，並不斷研發設計更高端之新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在產品功能及穩定度大幅提昇之助益下，以保持產品之競爭優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光環未來的發展策略面臨多樣性的挑戰和機遇，我們將朝著：

(一)技術創新與差異化產品

- 增加研發投入，強化高速光學互連技術，專注於 800G/1.6T 光收發模組所需的光器件研發與製造，滿足 AI、HPC（高效能運算）與雲端數據中心的需求。
- 開發規格更嚴苛的超工溫（-40~125℃）可操作的光器件，以符合未來嚴苛環境數據傳輸的需求（車用）。

- 利用自身所具備的光機電整合能力和客戶合作開發矽光子技術相關的產品，提升模組的效能，並應用於光通訊與光感測領域。
- (二)產業鏈整合與供應鏈佈局
- 建立多元供應鏈策略，確保在數據中心、5/6G 基地台及消費性光感測產品等應用的關鍵元件能穩定供應，降低風險。
 - 垂直整合上下游的製造與測試，提升產品良率與可靠性，縮短開發週期。
 - 推動「智慧製造與自動化生產」以調整體質，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成本。
- (三)市場拓展與應用發展
-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與國際大廠建立合作關係，提高全球市佔率。
 - 深耕數據中心市場，提供矽光子模組所需要的光器件製造與服務(包含光器件的代工)，以滿足雲端運算、高速運算（HPC）與 AI 訓練的高速傳輸需求。
 - 進軍 5G/6G 基礎設施，開發適用於無線前傳光源及接收器，支援高頻寬低延遲的網絡需求。
 - 探索車用光通訊與光雷達應用：與系統廠或模組廠商合作，開發車用矽光子的 LiDAR（光達）感測及數據傳輸技術，提高自動駕駛精度。
- (四)強化企業永續發展與企業社會責任（ESG）競爭力
- 投資於「節能減碳技術」，發展綠色製造，降低產品碳足跡，提升企業形象，為世界在節能減碳、愛護地球貢獻一己之力。
 - 和客戶一起開發矽光技術(含高效率光器件)以降低數據中心與 5G/6G 設備的能耗，實現環保目標。
 - 加強企業治理與透明度，吸引國際投資機構支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經濟與貿易環境的不確定性，包括經濟波動、貿易政策調整及地緣政治風險，可能影響供應鏈的穩定性與國際市場的拓展。特別是貿易壁壘與關稅政策的變動，將直接影響產品出口與成本結構。根據 GII 市場研究，全球光纖傳輸網路設備市場預計在 2024 至 2028 年間增長 55.4 億美元，年均複合增長率達 3.91%。這顯示市場持續擴張，但也意味著更多企業將進入該領域，導致競爭日益激烈。

為應對這些挑戰，光環將持續投入研發，積極推動技術創新，以提升產品競爭力。同時，公司將積極拓展多元化市場，優化供應鏈管理，並加強 ESG（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領域的投入與實踐，以確保在未來外部競爭環境中保持領先地位。

在法規環境的變化上，我們將持續關注各項法規修正訊息的實施，如公司法、勞基法、工安環保，及公司治理等相關法令的修正，以符合法令之規定要求。

光環科技持續秉持著以誠信的態度、以務實的方式、追求卓越的目標、將結果共享的信念，以為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為目標，並恪守政府各項法規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立偉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4/3/3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 二內親等之主 其關係他董事 監察人			備註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陳立惇	男 61~70	113/5/30	3 年	113/5/30	13,500,000	12.11	13,500,000	12.11	0	0	0	0	中央大學大氣物理系碩士 精材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旺能光電(股)公司 總經理	台灣光罩(股)公司 董事、 執行長暨總經理 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 長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 長 數可科技(股)公司 董事 群豐科技(股)公司 董事 威達高科(股)公司 董事 百樂千翔能源(股)公司 董 事 友縛投資(股)公司 董事 閃點半導體(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朱美彥	女 51~60	113/5/30	3 年	113/5/30	13,500,000	12.11	13,500,000	12.11	0	0	0	0	清華大學物理學博士 輯方技術(股)公司 顧問 精材科技(股)公司 產品工 程協理、營運組織副總經理 采鈺科技(股)公司 產品處 長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 製 程整合經理	光環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 、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0	0	40,000	0.04	0	0	0	0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楊貽婷	女 61~70	113/5/30	3 年	113/5/30	13,500,000	12.11	13,500,000	12.11	0	0	0	0	美國北阿拉巴馬大學企管 碩士 上詮光纖通信(股)公司 財 務副總 旺能光電(股)公司 財務長	台灣光罩(股)公司 資深副 總暨集團財務長 友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數可科技(股)公司 董事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 二內親等之主 其管、他董或 監、事人			備註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尤龍生	男 61~70	113/5/30	3 年	113/5/30	13,500,000	12.11	13,500,000	12.11	0	0	0	0	休士頓大學材料工程系碩 士、台灣大學 MBA 群聯電子(股)公司 副總經 理 精材科技(股)公司 副總經 理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經理	昱嘉科技(股)公司 董事、 總經理 艾格生科技(股)公司 董事 iPro Vision Inc. 代表取締 役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許妙靜	女 61~70	113/5/30	3 年	113/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聖若望大學 MBA 南港輪胎(股)公司獨立董事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總經 理、資深副總兼財務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資深副總經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 夥人 法商法國里昂信貸銀行台 北分行會計部協理 中央信託局信託處三等專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 司 董事 長榮航太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張東隆	男 71~80	113/5/30	3 年	113/5/30	0	0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 EMBA 美國辛辛那提大學電機碩 士 世界先進積體電路(股)公 司 全球業務及規劃副總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副 總經理 聯茂創投 董事長兼總經理	巨有科技(股)公司 董事 沛錦科技(股)公司 董事 茂德科技(股)公司 獨立 董事 SIC INNO Inc., 總經理 柏騰科技(股)公司 獨立 董事 大立光電(股)公司 顧問 達舜精密(股)公司 顧問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志潔	女 51~60	113/5/30	3 年	113/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杜克大學法學博士 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董事長 全國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委員 中央廉政委員 法務部人權委員 律師	陽明交通大學特聘教授 禾榮科技(股)公司 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113/5/30 全面改選董事，上列為第十屆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第九屆董事長劉勝先、董事劉漢興、獨立董事：Juine Kai Tsang、賴俊豪、楊存孝、錢逸森於 113/5/30 解任。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3/30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友縛投資(股)公司	13.78%
	吳昭宜	4.08%
	台灣光罩(股)公司	2.91%
	吳賴惠珍	1.98%
	陳立惇	1.46%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1.30%
	周明智	1.13%
	精金科技(股)公司	0.9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	0.8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2%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友縛投資(股)公司 (基準日:114/3/30)	台灣光罩(股)公司	100%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基準日:114/3/30)	友縛投資(股)公司	13.78%
	吳昭宜	4.08%
	台灣光罩(股)公司	2.91%
	吳賴惠珍	1.98%
	陳立惇	1.46%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1.30%
	周明智	1.13%
	精金科技(股)公司	0.9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	0.8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82%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基準日:113/3/20)	吳昭宜	90%
	吳賴惠珍	10%
精金科技(股)公司 (基準日:114/4/7)	瀚宇彩晶(股)公司	26.76%
	華例投資(股)公司	7.41%
	騰達投資(股)公司	2.24%
	焦佑麒	1.34%
	馬維欣	1.04%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0.91%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0.70%
	黃高霖	0.56%
	翁清楠	0.49%
	大通託管先進信託股票指數 II 投資專戶	0.46%

(四)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惇		1.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年報董事資料。 2.所有董事皆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朱美彥				0
董事-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楊貽婷				0
董事-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尤龍生				0
獨立董事-許妙靜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相關規定 2.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張東隆				2
獨立董事-林志潔				1

(五)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1).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2).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涵蓋物理、電機、財務會計、法律等，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經驗、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落實情形如下：

職稱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惇	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朱美彥	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楊貽婷	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尤龍生	許妙靜	張東隆	林志潔
性別	男	女	女	男	女	男	女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61~70	51~60	61~70	61~70	61~70	71~80	51~60
兼任本公司員工		✓					

職稱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陳立惇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朱美彥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楊貽婷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尤龍生	許妙靜	張東隆	林志潔
多 元 化 核 心 項 目							
營運判斷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會計及財務分析	佳	佳	優	佳	優	佳	佳
經營管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危機處理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產業知識	優	優	佳	優	佳	優	佳
國際市場觀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領導能力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決策能力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2.董事會目標及達成情形：

目 標	達 成 情 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1 席董事具經理人身份占比為 14%，已達成。
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獨立董事 3 席，占比為 42.85%，已達成。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各董事與獨立董事間未有左列之情形，已達成。
任一性別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	本屆董事女性成員 4 席、男性成員 3 席，已達成。

3.董事會獨立性：本屆董事席次 7 席其中獨立董事 3 席佔全體董事比率為 42.85%。

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3/31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美彥	女	113.5.30	40,000	0.04	0	0	0	0	清華大學物理學博士 輯方技術(股)公司 顧問 精材科技(股)公司 產品工程協理、營運組 織副總經理 采鈺科技(股)公司 產品處長 台灣積體電路(股)公司 製程整合經理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 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承儒	男	102.3.27	202,244	0.18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所碩士 工研院光電所-課長 歐西普亞洲 (晶誼光電) 產品整合部經理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TrueLight (BVI)Limited-董事 香港普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萍琳	女	113.7.4	97,594	0.09	48,033	0.04	0	0	紐波頓大學碩士 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理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鎩聯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誠	男	106.5.12	78,504	0.07	0	0	0	0	台大電機所博士 和心光通-高級工程師、專案副理 華信光電-高級工程師 光環科技(股)公司-專案經理、經理、資深 經理、協理、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2.朱美彥總經理於 113/5/30 就任，同日劉漢興總經理退休。

3.歐純妙、吳俊翰、張靜芳、吳恒宜、吳燦鴻、黃嘉敏於 113/9/18 因應營運所需並優化管理及專業職系結構，進行組織及對應職務調整。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 1)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公 司以外投 資業母公 司或公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 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第十屆 董事長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陳立惇	0	0	0	0	0	0	20	20	20 (0.01%)	20 (0.01%)	0	0	0	0	0	0	0	0	20 (0.01%)	20 (0.01%)	0
第十屆 董事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朱美彥	0	0	0	0	0	0	20	20	20 (0.01%)	20 (0.01%)	5,037	5,037	63	63	0	0	0	0	5,120 (2.14%)	5,120 (2.14%)	0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楊貽婷	0	0	0	0	0	0	20	20	20 (0.01%)	20 (0.01%)	0	0	0	0	0	0	0	0	20 (0.01%)	20 (0.01%)	0
	台灣光罩 (股)公司 代表人： 尤龍生	0	0	0	0	0	0	15	15	15 (0.01%)	15 (0.01%)	0	0	0	0	0	0	0	0	15 (0.01%)	15 (0.01%)	0
第十屆 獨立董事	許妙靜	560	560	0	0	0	0	20	20	580 (0.24%)	580 (0.24%)	0	0	0	0	0	0	0	0	580 (0.24%)	580 (0.24%)	0
	張東隆	560	560	0	0	0	0	15	15	575 (0.24%)	575 (0.24%)	0	0	0	0	0	0	0	0	575 (0.24%)	575 (0.24%)	0
	林志潔	560	560	0	0	0	0	20	20	580 (0.24%)	580 (0.24%)	0	0	0	0	0	0	0	0	580 (0.24%)	580 (0.24%)	0
第九屆 董事長	劉勝先 (註 2)	900	900	0	0	0	0	0	0	900 (0.38%)	900 (0.38%)	0	0	0	0	0	0	0	0	900 (0.38%)	900 (0.38%)	0
第九屆 董事	劉漢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67	2,767	6,985	6,985	0	0	0	0	9,052 (3.78%)	9,752 (4.08%)	0
第九屆 獨立董事	Juine-Kai Tsang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九屆 獨立董事	賴俊豪	150	15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楊存孝	150	15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錢逸森	150	15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0	0	0	0	0	0	150 (0.06%)	150 (0.06%)	0

1.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董事報酬:董事領取之報酬係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提撥不高於 4%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擬分派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酬勞依據董事對董事會所負擔之職責及參與程度及貢獻度予以綜合考量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3/5/30 全面改選董事，第十屆於當日新任、第九屆於當日解任。

2.創辦人劉勝先執行長退休離任，為表感謝其對公司之貢獻與領導，特發放創辦人獎金新台幣 7 百萬。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朱美彥(註 1)	1,725	1,725	63	63	3,312	3,312	0	0	0	0	5,100 (2.13%)	5,100 (2.13%)	0
總經理	劉漢興(註 1)	2,067	2,767	6,985	6,985	0	0	0	0	0	0	9,052 (3.78%)	9,752 (4.08%)	0
副總經理	吳承儒	2,539	2,639	108	108	418	418	0	0	0	0	3,065 (1.28%)	3,165 (1.32%)	0
副總經理	陳志誠	1,978	1,978	108	108	396	396	0	0	0	0	2,482 (1.04%)	2,482 (1.04%)	0
副總經理	陳萍琳	1,175	1,175	54	54	224	224	0	0	0	0	1,453 (0.61%)	1,453 (0.61%)	0

註:1.朱美彥總經理於 113/5/30 就任，同日劉漢興總經理退休。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 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或 事業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劉漢興 (註 1)	2,067	2,767	6,985	6,985	0	0	0	0	0	0	9,052 (3.78%)	9,752 (4.08%)	0
前執行長	劉勝先 (註 2)	0	0	0	0	7,000	7,000	0	0	0	0	7,000 (2.93%)	7,000 (2.93%)	0
總經理	朱美彥 (註 1)	1,725	1,725	63	63	3,312	3,312	0	0	0	0	5,100 (2.13%)	5,100 (2.13%)	0
副總經理	吳承儒	2,539	2,639	108	108	418	418	0	0	0	0	3,065 (1.28%)	3,165 (1.32%)	0
副總經理	陳志誠	1,978	1,978	108	108	396	396	0	0	0	0	2,482 (1.04%)	2,482 (1.04%)	0

註:1.朱美彥總經理於 113/5/30 就任，同日劉漢興總經理退休。

2.創辦人劉勝先執行長於 113/5/30 退休離任，為表感謝其對公司之貢獻與領導，特發放創辦人獎金新台幣 7 百萬。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此情形

5.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兩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益比例之分析：

113年度之稅後淨損為239,250仟元、112年度之稅後淨損為390,437仟元。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 (損)益比 例	總額	占稅後純 (損)益比 例	總額	占稅後純 (損)益比 例	總額	占稅後純 (損)益比 例
董事酬金	3,160	(1.32%)	1,260	(0.32%)	3,160	(1.32%)	1,260	(0.32%)
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酬金	21,152	(8.84%)	35,087	(8.99%)	21,952	(9.18%)	36,327	(9.30%)

(2)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酬金：董事報酬之給付係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由公司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界水準訂定後，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

董事酬勞之給付係依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以獲利數額提撥不得高於 4%為董事酬勞，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提報董事會決議後，再提股東會報告。

經理人酬金：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及特支費之給付係依據其職務內容及工作執掌並參酌業界之薪資水準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獲利情形及本公司績效考核辦法辦理，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交董事會決議。

員工酬勞之給付係依公司章程第 24 條規定，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提報董事會決議後，再提股東會報告。

(B)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應檢討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後提請董事會審核。

董事績效評估：113 年度董事績效評估作業已於 114/3/7 完成，董事薪酬架構均符合公司經營現況及績效與報酬間之關連，未來如因經營環境變化而須調整現行薪酬時，得由經營階層擬訂計畫後，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專案審查。

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係依據本公司「績效考核辦法」辦理，依據年度工作目標、主要工作成就及年度績效概要等進行評核，並設定下年度之績效改善目標。113 年度績效考核作業已完成。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均符合公司經營現況及績效與報酬間之關聯。

(C)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與副總經理之酬金得基於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獲利情形及營運風險，依據未來風險因素適當調整之，且不應引導董事、總經理與副總經理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以避免本公司於支付酬金後卻蒙受損失等不當之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3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8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備註
第 10 屆 董事長	台灣光罩(股)公司代 表人:陳立惇	4	0	100	113/5/30 董事全 面改選-新任
第 10 屆 董事	台灣光罩(股)公司代 表人:朱美彥	4	0	100	
	台灣光罩(股)公司代 表人:楊貽婷	4	0	100	
	台灣光罩(股)公司代 表人:尤龍生	3	1	75	
第 10 屆 獨立董事	許妙靜	4	0	100	
	張東隆	3	1	75	
	林志潔	4	0	100	
第 9 屆 董事長	劉勝先	3	1	75	
第 9 屆 董事	劉漢興	4	0	100	
第 9 屆 獨立董事	Juine-Kai Tsang	4	0	100	
	賴俊豪	4	0	100	
	楊存孝	4	0	100	
	錢逸森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3/6 第 9 屆第 16 次	1.擬評估逾期超過三個月之重大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性質。	本案董事長劉勝先兼任錄聯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董事劉漢興兼任錄聯通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依序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楊存孝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四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18 第 9 屆第 17 次	1. 本公司總經理退休金案	本案董事長劉勝先委託董事劉漢興出席，因董事劉漢興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代理且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錢逸森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四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本公司創辦人獎酬案	本案董事長劉勝先委託董事劉漢興出席及董事劉漢興身為經營團隊同時擔任總經理職務，在經營權擅替時刻，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代理且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錢逸森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四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5/30 第 10 屆第 1 次	1. 委任朱美彥女士擔任總經理案	本案董事朱美彥為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六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6/12 第 10 屆第 2 次	1. 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本案董事朱美彥為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六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2. 改派子公司之董事代表人及經理人人選並同意經理人兼任暨同意競業案	本案主席陳立惇董事長與朱美彥董事為受指派人選，因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楊貽婷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五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3.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公司案	本案主席陳立惇董事長與朱美彥董事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說明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經代理主席楊貽婷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五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4. 本公司擬為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113/11/15 第 10 屆第 4 次	1. 擬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張東隆獨立董事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因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不參與討論與表決外，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共六席，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及每三年得視需要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評估範圍，可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113 年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評估方式採自評問卷，評估結果業經 114/3/7 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並列於 114/3/7 董事會報告，評

估範圍請參閱下表：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3/5/30~113/12/31 (評估期間未滿一年係113/5/30董事全面改選)	1.整體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審計委員會 4.薪資報酬委員會	1.董事會內部自評 2.董事成員自評 3.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 4.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10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11題)、董事會組成與結構(6題)、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5題)、內部控制(6題)，共38項評估指標。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3題)、董事職責認知(4題)、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6題)、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3題)、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4題)、內部控制(3題)，共23項評估指標。 3.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題)、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4題)、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3題)、內部控制(3題)，共19項評估指標。 4.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5題)、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4題)、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3題)、內部控制(1題)，共17項評估指標。	1.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為「優」，董事會之績效評估符合預期，運作情形良好。 2.個別董事成員：評估結果為「優」，董事會之績效評估符合預期，運作情形良好。 3.審計委員會：評估結果為「優」，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符合預期，運作情形良好。 4.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結果為「優」，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符合預期，運作情形良好。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年報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8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第 5 屆 獨立董事	許妙靜(召集人)	4	0	100	113/5/30 董事全面 改選-新任
	張東隆	3	1	75	
	林志潔	4	0	100	
第 4 屆 獨立董事	楊存孝(召集人)	4	0	100	113/5/30 董事全面 改選-解任
	賴俊豪	4	0	100	
	錢逸森	4	0	100	
	Juine-Kai Tsang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3/6 第 4 屆第 15 次	1.擬評估逾期超過三個月之重大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性質案 2.本公司重要人員(會計主管、財務主管)異動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案 4.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 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5.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暨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 112 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7.本公司 112 年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8.本公司 112 年第三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9.本公司 112 年第四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0.本公司 112 年第五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4/18 第 4 屆第 16 次	1.具董事身分之總經理退休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5/3 第 4 屆第 17 次	1.擬評估逾期超過三個月之重大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性質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5/30 第 5 屆第 1 次	1.具董事身分之總經理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6/12 第 5 屆第 2 次	1.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公司案 2.本公司擬為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案 3.改派董事為子公司之董事代表人及經理人人選並同意經理人兼任暨同意競業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3/11/5 第 5 屆第 4 次	1.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作業施行細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增訂「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2.114 年度稽核計畫 3.擬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決議： 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姓名、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11/5 第 5 屆第 4 次	1.擬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張東隆獨立董事因擔任柏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對於會議之決議事項，考量有自身利害關係不參與討論與表決外，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獨立董事成員，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內部稽核主管至少每年四次於召開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時列席，並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獨立董事可與內部稽核主管充分溝通。

獨立董事亦透過 Email /電話方式進行，或於出席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期間，親自與稽核主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及內控運作充份溝通及討論。

日期	報告/討論溝通事項摘要	溝通結果
113/1/23 審計委員會前會	1.內控制度自行評估進度說明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3/3/6 審計委員會前會/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就112年11月~113年2月內部稽核情形進行說明， 稽核項目： 投資循環 部分作業項目 融資循環及其他 部份作業項目 投資循環--子公司之監督及管理作業 2.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討論	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報董事會。
113/4/18 審計委員會前會/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就113年3月份內部稽核情形進行說明， 稽核項目：薪工人事循環	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報董事會。
113/5/3 審計委員會前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說明--銷售及收款循環稽核發現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3/8/2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13年度稽核計畫進度報告 2.永續報告書/溫室氣體盤查規劃討論	出席董事無異議
113/11/5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1.113年Q3稽核情形及稽核發現報告 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施行細則討論 3.114年稽核計畫討論	獨立董事無異議， 提報董事會。

2.會計師每年至少四次於召開審計委員會時列席，並得以書面或當面溝通方式就本公司整體運作、內控查核情形及其審計範圍及審計過程之發現與獨立董事充分溝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日 期	報告/討論溝通事項摘要	建議及執行結果
113/3/6	112 年度財務報告說明	會計師列席，並於審計委員會議正式開始前向獨立董事就查核期間內事項進行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之報告與討論，並於會議進行中就獨立董事之提問做充分之說明，俟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至董事會。
113/5/3	113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說明	
113/8/2	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說明	會計師列席，於審計委員會議前向獨立董事就查核期間內事項進行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之報告與討論，並於會議進行中就獨立董事之提問做充分之說明，俟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至董事會。
113/11/5	113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說明	

四、審計委員會職權與年度工作重點：

-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 審計委員會於 113 年召開 8 次會議，審議事項主要重點如下：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財務、會計主管之任免

(9)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0)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審閱財務報告：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4.評估內控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稽核單位應依據自行評估報告、所發現之缺失、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及其他來源資訊進行整體內控制度有效性評估，並依判斷結果提出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日期:114/3/31

身分別及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第六屆獨立董事	張東隆(召集人)	請參閱年報第8頁		0
	許妙靜			1
	林志潔			1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第六屆委員任期：113/5/30~116/5/29

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六屆獨立董事	張東隆(召集人)	1	1	50	113/5/30 董事全面改選-新任
	許妙靜	2	0	100	
	林志潔	2	0	100	
第五屆獨立董事	楊存孝(召集人)	2	0	100	113/5/30 董事全面改選-解任
	賴俊豪	2	0	100	
	錢逸森	2	0	100	
	Juine-Kai Tsang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8次 113/3/6	1.檢討本公司董事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檢討本公司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3.本公司新任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薪資報酬案	全體出席 委員一致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9次 113/4/18	1.本公司經理人暨公司治理主管薪資報酬案 2.本公司總經理退休金案 3.本公司創辦人獎酬案		除第二案及第三案因部分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自行迴避討論及表決外，所有議案經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利害關係迴避內容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六屆 第 1 次 113/6/12	1.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酬表案 2.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酬給付項目及數額案		除第二案因部分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自行迴避討論及表決外，所有議案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利害關係迴避內容請參閱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六屆 第 2 次 113/8/2	1.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酬給付項目及數額案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公司網頁設有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單位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定期申報內部人股權異動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已訂定子公司管理作業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辦理。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藉以防範公司內部人因未諳法規規範誤觸或有意觸犯內線交易。 執行情形如下： 1.董事、經理人：由財務單位提供有關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宣導手冊、簡報檔案供董事及經理人參閱。另本公司於112/11/8董事會通過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增列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之股票交易控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113年執行情形如下：由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於預計公告年度財務報告、各季財務報告之交易封閉期間之前，以電子郵件方式提醒所有董事、經理人遵守「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避免誤觸規範。 2.員工：請詳年報第40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請詳年報第8-9頁。 (二)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六條規定，董事會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得考量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設置提名、風險管理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並得基於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的理念，設置環保或其他委員會，並明定於章程。 (三)請詳年報第16-17頁。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由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5大構面、13項指標及下表評估內容進行評估。經評估後並無會計師影響超然獨立而不宜參與本公司查核簽證之情形，因此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無虞。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業經114/3/7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評估內容如下： <table><tr><th>項次</th><th>評估內容</th><th>符合</th><th>不符合</th></tr><tr><td>1</td><td>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td><td>✓</td><td></td></tr><tr><td>2</td><td>未曾任於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td><td>✓</td><td></td></tr><tr><td>3</td><td>非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td>✓</td><td></td></tr><tr><td>4</td><td>無與本公司及其關係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有密切關係，而可能無法保持客觀性或影響其獨</td><td>✓</td><td></td></tr></table>	項次	評估內容	符合	不符合	1	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	✓		2	未曾任於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3	非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4	無與本公司及其關係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有密切關係，而可能無法保持客觀性或影響其獨	✓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未來將依法規規定或視營運需要，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項次	評估內容	符合	不符合																					
1	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形	✓																						
2	未曾任於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3	非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4	無與本公司及其關係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有密切關係，而可能無法保持客觀性或影響其獨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立性				
			5	簽證會計師未有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6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及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			
			7	無其他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形	✓			
			8	審計及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性符合需求	✓			
			9	主動向公司更新稅務、證管法令及新修訂IFRS會計準則	✓			
			10	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稅諮詢服務	✓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目的在於協助董事忠實執行業務以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達到強化董事會效率及執行能力之效益，以下事務由公司治理主管及財務部共同負責辦理： 1.依法協助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辦理事宜 2.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3.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4.協助董事會落實公司治理與法令遵循 5.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6.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辦理公司變更登記等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股務及經辦人員，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及利害關係人專用信箱等溝通管道，且針對各種議題與詢問提供完善之回復，請詳年報第29頁。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事務？			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之網址為： http://www.truelight.com.tw 揭露公司概況、業務資訊，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訊息，本公司之網站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期能即時允當的揭露足以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本公司不定期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讓投資者了解公司經營狀況。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另第一、二、三季之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前公告申報。	因年度財務報告之準備期間適逢農曆春節假期，未來將評估所需人力及作業時程等提前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請詳年報第62~65頁。 2.對於供應商，本公司本著共存共榮之關係，給予供應商獲取其應得之利潤，共創雙贏之局面。本公司對於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亦相當重視，利害關係人欲查閱及抄錄公司登記資料時，均可透過相關法條之規定查核。 3.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並依相關法令完成進修課程。 4.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請參閱年報『董事會與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5.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皆有專人負責，並依法制訂內控制度由內部稽核執行查核，執行情形良好。另本公司亦有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保險、產品運輸保險以規避風險。 6.本公司與客戶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執行情形良好。 7.本公司已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135sb03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已改善情形節錄如下：

指標編號	已改善情形
2.6	公司董事會成員是否至少包含一位不同性別董事
3.2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二)尚未改善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編號	評鑑指標項目	加強事項與措施
4.1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後續將依指標內容評估執行
4.3	公司是否將企業永續發展（ESG）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4.4	公司永續報告書是否參考SASB準則揭露相關ESG資訊？	

近期提董事會報告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112 年已於 113/5/3 向董事會報告，113 年預計於 114 年第二季提董事會報告。

利害關係人	重要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113年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實績
投資人關係	財務狀況及獲利表現 產業前景及競爭力 研發與創新 永續經營 風險管理	聯絡窗口：吳副總 電話：+886-35780080 透過電話及電子郵件回答投資人提問 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重大訊息或於公司網站公布公司各項新聞 不定期舉行法人說明會	1.公司網頁設有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2.重大訊息公告39則及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法令規定相關訊息 3.於113/12/9受邀參加國泰綜合證券舉辦之「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說明會」。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維護 產品品質及競爭力 研發與創新 風險管理 產品責任 綠色產品 環境政策	聯絡窗口：楊處長 電話：+886-35780080 客戶滿意度調查 不定期客戶會議 客戶稽核 透過電子郵件回應客戶關注議題 智財管理與保密合約 國外展覽	1.客戶滿意度調查:以本公司業績排名前20名之客戶為樣本，回復率100%，各構面分數搭配加權比例計算後，總平均92.41 2.客戶稽查:文件評核6份、實際稽核2次，評核結果皆為合格。
供應商關係	產品品質及競爭力 研發與創新 產品責任 供應商環境評估 採購實務	聯絡窗口：葉資深經理 電話：+886-35780080 供應商會議 供應商及承攬商年度評鑑與考核 供應商品質能力之評鑑、輔導及考核 提供產品須通過第三方認可檢驗 供應商環保安全衛生績效考核 透過電子郵件回應供應商關注議題 智財管理與保密合約	1.供應商考核表48份，考核結果均為A等 2.供應商稽查:文件評核1份、實際稽核2次，評核結果皆為合格。
員工關係	勞僱關係與薪資福利 職業安全與衛生 員工福利 人權保障 人才培訓	聯絡窗口：陳副總 電話：+886-35780080 公司公告 不定期召開員工座談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專任護理人員，提供健康諮詢及緊急醫護處理 員工健康檢查 醫師每月臨廠提供健康服務 各樓層設立意見箱 性騷擾防制宣導及申訴處理管道	1.勞資會議召開4次。 2.職業安全衛生暨防火管理委員會會議召開4次。 3.內部公告員工福利、訓練及發佈醫療資訊予員工增進醫學健康相關訊息12則以上。 4.醫師臨廠提供健康服務12次及提供員工眼壓檢測1次。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與運作

(1) 董事遴選與接班規劃與運作

本公司訂定完善之董事遴選制度，審慎考量董事會之配置及多元化標準，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平、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本公司依產業專業背景、工作領域及實務經驗等，遴選具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術及素養者擔任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董事成員之接班規劃，除應符合法令規定條件外，將依據公司發展方向與中長期策略目標，考量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能、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尋覓適合之人選。董事接班人選除具備多元化之專業知識技能(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及產業經驗外，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包括對子公司之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決策能力並應能具備與公司經營主軸、中長期穩健成長發展策略之能力及持續提升公司治理、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俾充分發揮董事會決策與督導功能。

本公司對董事每年均進行績效考核，對高階管理人員亦有績效目標之考核，均可作為爾後選任董事接班人選之參考。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背景資料、學歷、兼任其它公司職務及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之揭露，皆已公佈於本公司年報，且因應國際近年對於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發展等議題之關注與趨勢之重視，鼓勵董事參與進修並向公司申報進修證明，董事進修之相關紀錄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訊。

(2)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遴選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人的選才培育，攸關企業的經營永續。接班人計畫在於承接企業經營之與時俱進，提供企業經營永續之人力需求。光環在規劃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畫中，接班人除了必需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外，價值觀念要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必需誠信正直。目前公司人才培訓，本公司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經理人平均年齡 54 歲，女性 3 位、男性 3 位，為成熟穩重階段，接班(候選人)必須具備卓越的執行力及行動力外，價值觀念及人格特質要與公司期望相符，包括誠信、創新及贏得客戶滿意。

本公司副總級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目前共計 3 位，每人均已完成職務說明書及職務規劃，指定職務代理人，予以訓練培養。公司運用既有的績效考核制度，評估與審核公司未來合適的接班人選，以利未來的發展與進行。公司除了留才外，同時亦對外招募優秀人才，利用內外的人才匯集，增加公司接班人選的廣度與深度。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設置永續小組，由總經理擔任最高決策者，向下設置兼職單位「永續發展辦公室」推動相關事務，共分為四個小組「環境保護工作小組」、「社會責任工作小組」、「公司治理工作小組」、「供應鏈管理工作小組」負責專案展開與執行推動永續發展，未來將依執行進度每年彙報董事會。	未來將依執行進度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table><tr><td colspan="3">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另為強化對子公司之經營風險控管及監理，訂定「子公司管理作業辦法」，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營運風險管理機制。</td></tr><tr><td>議題</td><td>評估項目</td><td>風險管理政策與措施</td></tr><tr><td>環境</td><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td>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手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環境考量面鑑別管理程序」，實施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風險評估，針對應處理風險與機會訂定相對應之管制策略，以掌握與公司活動、服務相關之環境衝擊及安全衛生風險，提供安全健康與環保的工作條件，降低職業災害及環境影響。</td></tr><tr><td>社會</td><td>職業安全產品安全及供應鏈管理</td><td>1.依法建置及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綠色產品政策:致力於開發光通訊產品符合歐盟 RoHS(2011/65/EU)及 REACH(1907/2006/EC)之要求。 3.品質及無有害物質保證: A.以 SPC 統計手法進行製程品質監控。 B.以 XRF 機台進行原物料 HSF 監控。 C.每年定期送樣至第三方實驗室進行檢測。 D.與供應商攜手共同製造綠色產品。 4.衝突礦產政策：光環將致力於詳實調查供應鏈確保金(Au)、鉭(Ta)、鎢(W)、鈷(Co)、錫(Sn)這類金屬並非透過無政府軍團或非法集團，由剛果民主共和國衝突區域之礦區開採或是循非法走私途徑取得。特此制定「衝突礦物政策」，以下承諾：</td></tr></table>	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另為強化對子公司之經營風險控管及監理，訂定「子公司管理作業辦法」，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營運風險管理機制。			議題	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與措施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手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環境考量面鑑別管理程序」，實施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風險評估，針對應處理風險與機會訂定相對應之管制策略，以掌握與公司活動、服務相關之環境衝擊及安全衛生風險，提供安全健康與環保的工作條件，降低職業災害及環境影響。	社會	職業安全產品安全及供應鏈管理	1.依法建置及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綠色產品政策:致力於開發光通訊產品符合歐盟 RoHS(2011/65/EU)及 REACH(1907/2006/EC)之要求。 3.品質及無有害物質保證: A.以 SPC 統計手法進行製程品質監控。 B.以 XRF 機台進行原物料 HSF 監控。 C.每年定期送樣至第三方實驗室進行檢測。 D.與供應商攜手共同製造綠色產品。 4.衝突礦產政策：光環將致力於詳實調查供應鏈確保金(Au)、鉭(Ta)、鎢(W)、鈷(Co)、錫(Sn)這類金屬並非透過無政府軍團或非法集團，由剛果民主共和國衝突區域之礦區開採或是循非法走私途徑取得。特此制定「衝突礦物政策」，以下承諾：	無重大差異
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另為強化對子公司之經營風險控管及監理，訂定「子公司管理作業辦法」，以達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營運風險管理機制。																
議題	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與措施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本公司訂有「環境管理手冊」、「風險與機會管理程序」、「環境考量面鑑別管理程序」，實施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風險評估，針對應處理風險與機會訂定相對應之管制策略，以掌握與公司活動、服務相關之環境衝擊及安全衛生風險，提供安全健康與環保的工作條件，降低職業災害及環境影響。														
社會	職業安全產品安全及供應鏈管理	1.依法建置及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綠色產品政策:致力於開發光通訊產品符合歐盟 RoHS(2011/65/EU)及 REACH(1907/2006/EC)之要求。 3.品質及無有害物質保證: A.以 SPC 統計手法進行製程品質監控。 B.以 XRF 機台進行原物料 HSF 監控。 C.每年定期送樣至第三方實驗室進行檢測。 D.與供應商攜手共同製造綠色產品。 4.衝突礦產政策：光環將致力於詳實調查供應鏈確保金(Au)、鉭(Ta)、鎢(W)、鈷(Co)、錫(Sn)這類金屬並非透過無政府軍團或非法集團，由剛果民主共和國衝突區域之礦區開採或是循非法走私途徑取得。特此制定「衝突礦物政策」，以下承諾：														

					A.確保產品不使用來自剛果及其周圍的國家和地區的「衝突礦產」。 B.要求供應商必須要遵循無衝突礦物的要求。 C.盡本公司最大努力對物料來源，拒絕使用從衝突地區來的衝突礦物並同意遵守(RBA)行為準則。																																				
			公司治理	法規遵循	1.落實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深化公司治理政策，依法令之修訂檢視公司各項內部規範，確保員工遵守相關法令規定，降低違規風險。 2.申請專利保障本公司研發之產品權益。																																				
				強化董事職能	1.規劃董事每年持續進修課程，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法規之遵循。 2.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為專業之光通訊零組件供應商，已建立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取得認證。(認證日期 2005/7/14、有效期限 2024/7/9~2027/7/8)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已明定書面環境政策，依環保之精神執行相關事務，並教育員工、知會廠商，使其瞭解本公司支持綠色環保以及響應全球環境永續的經營之理念。本公司並以實際行動減少紙張耗用，採行電子線上簽核無紙化系統，鼓勵員工雙面列印、減少使用紙杯、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再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於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中已評估相關風險與機會，並持續關注相關議題，以利採取後續因應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 CO _{2e}) <table><tr><th>年度</th><th>公司名稱</th><th>範疇一</th><th>範疇二</th><th>合計</th><th>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th></tr><tr><td rowspan="3">2024</td><td>光環科技(股)公司</td><td>501</td><td>6,828</td><td>7,329</td><td rowspan="3">20.96</td></tr><tr><td>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td><td>-</td><td>592</td><td>592</td></tr><tr><td>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td><td>-</td><td>4,113</td><td>4,113</td></tr><tr><td rowspan="2">2023</td><td>光環科技(股)公司</td><td>487</td><td>5,703</td><td>6,190</td><td rowspan="2">17.40</td></tr><tr><td>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td><td>-</td><td>1,431</td><td>1,431</td></tr></table>							年度	公司名稱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4	光環科技(股)公司	501	6,828	7,329	20.96	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	-	592	592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4,113	4,113	2023	光環科技(股)公司	487	5,703	6,190	17.40	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	-	1,431	1,431	無重大差異
年度	公司名稱	範疇一	範疇二	合計	密集度(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4	光環科技(股)公司	501	6,828	7,329	20.96																																				
	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	-	592	592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4,113	4,113																																					
2023	光環科技(股)公司	487	5,703	6,190	17.40																																				
	子公司-鎰聯通科技(股)公司	-	1,431	1,431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3,342	3,342	
本公司及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2024 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合計 7,921 公噸 CO₂e，主要來自範疇二電力排放，占全廠排放量 93.6%；其次為範疇一製程使用 501 公噸 CO₂e，溫室氣體排放量占全廠排放量 6.4%。 子公司主要排碳量為範疇二電力能源排放。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分析各負載用電狀況擬定節能計畫，視廠內負載及天氣狀況，調節空調冰水主機系統，以達節能 1%為目標。 2024 年因新增生產機台致用電量增加，但目標每年節能約 1%，預計溫室氣體可減少約 0.5~2%之排放量。							
2.水資源:							
年度	公司名稱	總用水量(公噸)	製程回收率(%)	全廠回收率(%)	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4	光環科技(股)公司	70,715	66.0	32.0	133.89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1,306	57.8	31.2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4,835	無	無			
2023	光環科技(股)公司	61,101	57.6	32.9	113.64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1,336	57.6	32.9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9,157	無	無			
光環於水資源部分，將部份製程用水再利用，2024 年製程回收率 66.0%，因 2024 年新增生產機台致用水量增加，但未來仍朝全廠回收率達 35%以上努力。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水回收率朝每年維持 33%以上努力。							
3.廢棄物管理政策及目標:							
廢棄物統計: (單位:公噸)							
年度	公司名稱	非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合計	密集度 (公噸/百萬元營業額)		
2024	光環科技(股)公司	41.23	49.22	90.45	0.17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3.99	0.02	4.01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0.37	0.34	0.71			

			<table><tr><td rowspan="3">2023</td><td>光環科技(股)公司</td><td>25.89</td><td>51.33</td><td>77.22</td><td rowspan="3">0.13</td></tr><tr><td>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td><td>2.35</td><td>1.74</td><td>4.09</td></tr><tr><td>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td><td>0.45</td><td>0.34</td><td>0.79</td></tr></table> 廢棄物管理政策目標：為推動工業減廢，減少環境衝擊與負荷的政策，光環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訂定目標「廢棄物資源回收率維持在 15%以上」。 資源回收率：計算方式為「資源回收廢棄物總量/全廠一般事業廢棄物總產出量(不含 D-2527)」 <table><tr><td>年度</td><td>資源回收率</td><td>是否達標</td></tr><tr><td>2024</td><td>47.32%</td><td>是</td></tr><tr><td>2023</td><td>55.64%</td><td>是</td></tr></table>	2023	光環科技(股)公司	25.89	51.33	77.22	0.13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2.35	1.74	4.09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0.45	0.34	0.79	年度	資源回收率	是否達標	2024	47.32%	是	2023	55.64%	是	
2023	光環科技(股)公司	25.89	51.33		77.22	0.13																					
	子公司-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2.35	1.74		4.09																						
	子公司-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0.45	0.34	0.79																							
年度	資源回收率	是否達標																									
2024	47.32%	是																									
2023	55.64%	是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 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 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尊重「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等國際倡議原則及精神，宣導並明確揭示杜絕任何侵犯人權之行為，制訂「員工行為準 則」，注重性別平等、工作權、禁用童工及嚴禁任何非法歧視等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履 行公平無差別待遇之雇用政策，並對所有同仁進行人權政策線上測驗。	無重大 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 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 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 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 薪酬？	✓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內容涵蓋公司敘薪原則、獎金發放規則、休假規定、退休金給付、 職業災害補償、績效考核及獎懲規定。亦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 利措施。本公司酬金政策除依敘薪原則，章程另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10%為員工酬勞，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員工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對公司的貢 獻度、連結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後核給。另公司其他福利及退休金制度請詳年報第 62~65 頁。	無重大 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 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 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設置符合標準之安全衛生設備、貫徹安全衛生各項法規規定；並且 定期舉辦各項專業知識、安全衛生教育、預防災變訓練及保障全體員工健康。並依據「勞 工健康保護規則」對在職員工實施定期健康檢查。每月發佈醫療資訊予員工增進醫學健 康等相關知識。 2024 年度員工職災資料： 員工職災件數：0 件 職災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	無重大 差異																							

			職災相關改善措施：未發生職災，無須進行改善。 2024 年度火災資料： 火災件數：0 件。 火災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0% 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未發生火災，無需進行改善。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請詳年報第62~63頁。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針對產品與提供之服務應蒐集與瞭解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以資遵循，並彙總應注意事項予以公告，促使本公司人員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中，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以解決產品異常等問題，同時每年亦舉辦一次客戶滿意度調查請詳年報第29頁，並藉以獲得客戶之意見，以期公司與客戶達到雙贏。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於「供應商管制程序」中，將環保、職業安全與智慧財產等相關規範列為評鑑項目。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往來亦遵循本公司「採購訂單、採購租賃合約安全衛生環保要求事項規範」、無有害物質要求、無侵害他人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等規範。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建立長期緊密之合作關係，在雙方互信、互惠基礎下，維護雙方權益，並將本公司支持綠色環保、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響應全球環境永續經營理念推廣至供應鏈中，以達共同追求雙贏成長。 113 年評鑑成果請詳年報第 29 頁。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本公司將依法規規定時程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3/11/5 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實際運作情形尚在進行規劃中，未來運作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尊重並包容多元文化，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予求職者或員工，員工雇用、薪資、晉升及報酬係依據其職務類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				

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受種族、宗教、國籍、性別、年紀而有所差異。

113 年女性員工佔比

指標	%
女性佔總員工 (%)	52.16
女性佔所有主管 (%)	25.00
女性佔高階主管(%)	50.00

113 年員工族裔統計

類別	占全體員工比率	占管理職級比例
本國籍	100%	100%
外國籍	0%	0%
原住民	1.07%	1.07%

113 年性別、年齡統計

年齡	一般員工		主管職		經理人		合計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小於 30 歲	0.72%	0.36%	0.00%	0.00%	0.00%	0.00%	1.08%
30-50 歲	42.45%	29.14%	1.44%	6.47%	0.00%	0.36%	79.86%
大於 50 歲	8.99%	3.24%	1.80%	3.24%	1.07%	0.72%	19.06%
合計	52.16%	32.74%	3.24%	9.71%	1.07%	1.08%	100.00%

113 年其他多元化指標統計

類別	%
身心障礙人士佔總員工	0.72

- 2.本公司為保護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訂定環安衛政策，並藉管理系統之導入貫徹實施，不斷提昇環境管理績效，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的。
- 3.本公司積極掌握各種符合客戶需求的測試服務技術製程及包裝材料，如：無鉛、無鹵或符合歐盟環保指令(ROHS)之規範及環保法規及法令所禁止或限制含有之有害物質。
- 4.本公司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確實執行，係委託專業合法之廠商清理廢棄物，並且依規定回收資源廢棄物。

- 5.鼓勵使用環保包材，減少廢棄物，強化資源循環再利用。
- 6.經由教育訓練，宣導同仁認知環境保護、資源回收與節約能源之基本責任意識。
- 7.遵守政府環境保護之相關法令，並全力協助政府機關推動環保事務。
- 8.積極參與管理局所辦理之各項活動並與鄰近之廠商維持和諧關係。
- 9.系統證書：
 - a.品質管理系統：ISO 9001：2015（認證日期2001/9/19、有效期限2024/7/9－2027/7/8）
 - b.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2015（認證日期2005/7/14、有效期限2024/7/9－2027/7/8）
 - c.有害物質管理系統 IECQ QC080000：2017（認證日期 2013/8/28、有效期限 2022/8/28–2025/8/27）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後續將依循主管機關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於每季向董事會提報溫室氣體盤查各計畫項目詳細推動時程、擬定完整盤查程序及董事會督導及控管階段性目標等計畫等執行進度，後續依照法令規定將相關完整資訊於完成後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面對氣候變遷的挑戰，本公司已經開始實施內部節約資源和減少碳排放計劃，相關措施及成效請詳年報第 32~34 頁。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中長期可能出現的市場風險變化，特別是碳定價和碳課稅的趨勢可能導致成本上升，進而影響本公司產品的研發、生產及銷售。將進行全面的財務規劃，包括考慮產品和產業轉型的可能性，以降低氣候變遷及轉型風險對公司之影響，並適時調整業務模式以應對新的市場環境。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請參閱年報 32~33 頁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後續將依循主管機關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應於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後續將依循主管機關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作業。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公司業務執行時，必須清廉公正，並恪守政府法令規定。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誠信之經營理念。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辦理，與廠商/供應商有簽訂「供應商清廉公約」，公約載明若廠商涉嫌有不誠信行為發生，本公司得暫緩支付所有應付帳款。若查證廠商/供應商有不誠信行為係為屬實，光環得立即終止相關採購合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同上列一(二)之敘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為總經理室，擔任誠信諮詢窗口。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於114年3月7日向董事會報告，未發現有提供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等行為，亦未接獲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之情事。 113年執行誠信經營政策情形： 法遵宣達：每年由高階管理階層向全體同仁傳達誠信之重要性，及由人資單位進行全體同仁誠信經營之宣導教育，包括以公司內部網頁、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內部電子郵件等方式，持續向同仁進行相關議題的宣導並供同仁隨時查閱，以強化同仁對從業道德和法規遵循的認知。 (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四)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依內部稽核計畫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進行相關查核，如發現重大異常情事，內部稽核將立即向董事長報告，並提報董事會。 (五)本公司本持誠信經營原則及義務，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113年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含誠信經營法規遵循、公司治理、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之執行情形： 1.法遵宣達：每年對所有同仁進行「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認識智慧財產權暨保密義務的重要性」、「人權政策及因應措施」、「個人資訊保護及機密隱私」宣導教育本公司人員執行業務均應遵守行為規範，禁止不誠信行為，且為強化誠實經營及道德觀念，提供簡報說明公布於公司公告欄供同仁隨時查閱。 2.進修情形：董事、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之進修情形：共計13人次，合計176小時。 3.年度測驗：對全體同仁共267人次線上測驗，以確保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觀念之遵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循，並讓員工了解誠信經營及反貪腐對企業經營及人權保護之重要性。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規定，本公司鼓勵內、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設有專職單位處理檢舉案件並全力保護/保密檢舉人身份，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解雇。本公司建立獨立檢舉電子信箱：GMO@truelight.com.tw 檢舉專線電話03-5780080#2801 檢舉投遞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竹市展業一路21號 以上檢舉資訊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同上(一)之敘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處理檢舉事宜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份揭露相關資訊供投資人參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對於往來廠商皆秉持誠信經營的商業往來行為，亦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董事進修情形：

日期	職稱	姓名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2024/11/6	董事長	陳立惇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10/4			3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2024/1/23			3	社團法人台灣董事學會	標竿學習-如何借鏡國際龍頭的經驗快速成長
2024/11/6	董事總經理	朱美彥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9/23			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2024/9/11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2024/11/12	董事	楊貽婷	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企業永續策略與投資人關係
2024/11/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10/18			3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品牌溝通與利害關係人管理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9/11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2024/2/23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1.從內部控制視角談內線交易防範 2.股利政策相關法令規範及適用疑義
2024/12/18	董事	尤龍生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審閱常見缺失及重要內控法規實務解析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9/23			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2024/11/1	獨立董事	許妙靜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反詐騙保護
2024/11/1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開創 AI 新未來-生成式 AI 應用案例分享
2024/7/19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看勞資關係的新趨勢-台灣企業的因應之道
2024/6/7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最新法令規範、趨勢、影響及因應
2024/11/6	獨立董事	張東隆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9/11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2024/12/21	獨立董事	林志潔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報導之有效內部控制
2024/11/13			3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ESG 投資實務概念與應用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4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9/23			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

2.民國 113 年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情形：

日期	進修類別	姓名	進修時數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2024/11/6	會計主管	吳恒宜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3/18~3/27			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初任進修
2024/11/13	公司治理主管及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代理人、稽核主管代理人	張靜芳	3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對永續淨零浪潮的因應之道-政策輔導~實務落實研討會
2024/11/6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與職場多元共融
2024/10/7			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台新淨零高峰論壇
2024/8/28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2024/8/15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控防線功能與董事會運作機制之強化與舞弊案例解析
2024/12/12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上市櫃公司資訊內控查核常見缺失與實務
2024/11/29	稽核主管	廖綉萍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從公司治理看薪工循環與勞動事件法
2024/11/13			3	台灣科學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對永續淨零浪潮的因應之道-政策輔導~實務落實研討會
2024/11/5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櫃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實務宣導課程
2024/8/24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訊業務查核實務研習班
2024/8/7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漂綠風險管理
2024/8/7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產業各項最新議題(AI、ESG、資安等)與內部稽核之因應
2024/7/23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會
2024/5/21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發展與新興風險
2024/3/20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新趨勢 - 結合 AI 與數據分析洞悉企業的內外部風險
2024/3/11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ESG 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
2024/3/11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溫室氣體國際標準及法規要求因應說明
2024/1/11			2	園區智財權暨法務委員會	線上線下融合的創新法律服務介紹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 / 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案由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113/5/30	1.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投票表決依董事會所提照案通過
	2. 承認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經投票表決依董事會所提照案通過不發放股利
	3.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經投票表決依董事會所提照案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4. 本公司委託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書案	經投票表決依董事會所提照案通過
	5. 全面改選董事案	依董事會所提投票選任，業經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於 113 年 6 月 7 日核准
	6.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經投票表決依董事會所提照案通過並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3/01/23	1. 通過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公報認列資產減損案
113/3/6	1. 通過擬評估逾期超過三個月之重大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性質
	2. 通過本公司重要人員異動案
	3.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4.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及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案
	5. 通過檢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6. 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7.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8. 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核議案
	9. 通過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畫
	10. 通過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1.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2.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3.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第三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4.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第四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15. 通過本公司112年度第五次私募普通股發行新股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6.通過本公司擬全面改選董事 17.通過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18.通過召集11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13/4/18	1.通過擬修正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及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案 2.通過提議並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3.通過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4.通過本公司委託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書案 5.通過擬增列113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6.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及治理主管異動案 7.通過本公司總經理退休金案 8.通過本公司創辦人獎酬案
113/5/3	1.通過113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2.通過擬評估逾期超過三個月之重大應收帳款性質案 3.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核議案
113/5/30	1.通過選任本公司董事長案 2.通過委任朱美彥女士擔任總經理案 3.通過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113/6/12	1.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案 2.通過改派子公司之董事代表人及經理人人選並同意經理人兼任暨同意競業案 3.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4.通過本公司擬為子公司錄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113/8/2	1.通過本公司新任經理人薪酬給付項目及數額案 2.通過113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113/11/5	1.通過113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2.通過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作業施行細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增訂「永續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3.通過擬提請核准本公司114年度稽核計畫 4.通過本公司114年度營運計畫 5.通過擬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114/3/7	1.通過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計畫補助案 2.通過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本公司113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 4.通過本公司113年度虧損撥補案 5.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6.通過本公司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出具內控聲明書案 7.通過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 8.通過擬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9.通過召集114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江采燕	113/1/1-113/12/31	2,440	1,360	3,800	-

註：稅務簽證 980 仟元，法令諮詢 250 仟元，其他 130 仟元。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點選→單一公司→股權變動/證券發行之「股權轉讓資料查詢」
點選「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查詢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query6_1

(二)股權移轉、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3/29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註1)	名 稱 (或姓名)	關係	
台灣光罩(股)公司 代表人:陳正翔	13,500,000 0	12.11 0	0 註2	0 註2	0 註2	0 註2	無 無	無 無	
蔡肇保	1,545,000	1.39	0	0	0	0	無	無	
安大略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吳昭宜	1,500,000 0	1.35 0	0 註2	0 註2	0 註2	0 註2	無 無	無 無	
洪瑞榮	1,255,000	1.13	0	0	0	0	無	無	
劉勝先	753,045	0.68	0	0	0	0	無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荃富資本基金投資組合—荃富資本基金1號投資組合投資專戶	700,000	0.63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SBL/PB投資專戶	656,295	0.59	0	0	0	0	無	無	
郭恭佑	625,000	0.56	0	0	0	0	無	無	
光紅建聖(股)公司 代表人:CHEN, STEVE	617,000 0	0.55 0	0 註2	0 註2	0 註2	0 註2	無 無	無 無	
楊岱穎	592,000	0.53	0	0	0	0	無	無	

註:1.實際發行股數為 111,474,692 股。2.因非本公司之內部人故無法取得相關資料。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14/3/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TrueLight (B.V.I.) Limited	13,000,000	100%	0	0	13,000,000	100%
普瑞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	100%	0	0	12,500,000	100%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光興國際(股)公司	2,435,913	30%	0	0	2,435,913	30%
鎔聯通科技(股)公司	7,398,456	41%	0	0	7,398,456	41%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14/3/31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12年9月(註1)	18	150,000	1,500,000	96,475	964,747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 仟元	無	-
113年3月(註2)	30.4	150,000	1,500,000	111,476	1,114,765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0 仟元	無	-

註：1.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2 年 9 月 13 日竹商字第 1120030087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13 年 3 月 28 日竹商字第 1130009018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114/3/31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111,474,692	38,525,308	150,000,000	已發行股份中含私募普通股 15,000 仟股，其餘皆為上櫃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3 月 29 日 單位：股

股份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註 1)
主要股東名稱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	12.11%
蔡肇保	1,545,000	1.39%
安大略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35%
洪瑞榮	1,255,000	1.13%
劉勝先	753,045	0.6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荃富資本基金投資組合一荃富資本基金 1 號投資組合投資專戶	700,000	0.63%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656,295	0.59%
郭恭佑	625,000	0.56%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617,000	0.55%
楊岱穎	592,000	0.53%

註1.實際發行股數為111,474,692股 (含私募 15,000,000股)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另決議之。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公司113年度無可供分配盈餘發放，業經本公司114/3/7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不發放股利，並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4%~10%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 4%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暨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114/3/7 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因本期虧損，依規定不提列及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3.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112年未有獲利，故未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下列產品：

應用於『光纖通訊、4G/5G 移動通訊基地台互聯、雲端數據中心、3D 感測/近場感測/泛光照明』所需之『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邊射型雷射(FP / DFB)、檢光二極體(PIN / PINTIA)』，包含元件、次模組、光引擎/AOC 等型式之產品。

提供前項產品相關業務之檢驗、維修、加工及安裝之必要協助與服務。

與前項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及 113 年度營業比重

公司目前之商品	營業比重
晶粒及其零組件	68%
光電轉換組件	27%
其他	5%
合計	1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因應寬頻通訊需求的成長與物聯網的興起，雲端數據中心、4G/5G/6G 無線網路基地台等基礎建設不斷的佈建與升級，帶動主動式光纜線(AOC、HDMI…)、感測元件(3D sensing)、測距元件(proximity sensor)等新應用不斷的成長，更加速帶動光電元件產品技術的演進與市場蓬勃發展。

光環秉持自主研發與自有的製造技術，建立從上游磊晶設計製造、中游晶粒設計生產、至下游的主動元件的封裝製造，來強化公司的核心競爭能力；並建立不同的產品線(包括：面射型雷射、邊射型雷射、檢光器元件、模組零組件與主動式光纜)來服務不同的市場需求；除了持續供應不同頻寬的光通信光主被動元件之外，也著力開發 VCSEL 元件應用在消費性市場(包括：手機的距離感測器、補光、3D sensing、藍芽耳機、眼球追蹤、智能手機感應)、光達、安防監控與工業自動化等產品；本公司中、長期的產品技術發展方向，簡述如下：

(1) 光纖通信應用的 VCSEL (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 /GaAs (砷化鎵) /InP (磷化鎵) 產品 (Chip、Array、TO、OSA、OSM)

- 850nm 10/25G NRZ 及 56G PAM4 VCSEL 元件、光學次模組及其光纖通信應用的發射端模組
- 850nm 10/25G NRZ /56G PAM4 GaAs PIN 元件、光學次模組及其光纖通信應用的接收端模組
- 980nm 10Gbps 超寬溫度範圍(-40℃~125℃) VCSEL/PD 應用於車用數據傳輸
- 1260nm~1620nm 10/25G NRZ /56G PAM4 InGaAs PIN/APD 元件、光學次模組及其光纖通信應用的接收端模組

(2) 消費性、車用光通訊與光雷達應用的光學感測元件

- 850nm~940nm 3mW/10mW/1W Laser (晶粒、陣列)，應用於手機的距離感測器、紅外線補光、3D sensing、藍芽耳機、眼球追蹤、智能手機感應等產品

- 3D 感測 SWIR (短波紅外線) 1130nm VCSEL and PD 開發
- 660nm VCSEL 元件用於醫療感測用
- (3) 4G/5G (行動通信)、LAN (區域網路)、FTTH (光纖到戶) 應用的 FP/DFB (邊射型雷射)、光收發器 (Optical Transceiver) 產品 (Chip、TO、OSA、OSM)
 - 155Mbps/ 1.25Gbps (622Mbps)/ 2.5Gbps/ 4.25Gbps Dual Tx/Rx 元件及光學次模組
 - 10Gbps (6~8Gbps)/ 25Gbps Dual Tx/Rx 元件及光學次模組
 - Analog PD (Receiver)
 - 單纖双向次模組 (BOSA) For EPON/GPON/10GPON based OSA Sub-module
 - 1270nm~1610nm 高速 10Gbps/25Gbps 邊射型雷射 FP/DFB 元件及光學次模組
- (4) 數據中心 (Data Center)、SAN (存儲區域網路) 應用的 GaAs (砷化鎵)、InGaAs (砷化銦鎵)、AOC (主動光纖線纜) 產品 (Chip、COB、AOC)
 - 56G/112G GaAs PD、56G/112G InGaAs PD
 - 56G/112G PAM4 VCSEL 元件
 - 40G/ 100G/ 200G /400G/ CoB Sub-module (Chip on Board、主動光纖線纜/AOC)
 - Mini SAS HD 4.0 COB/ Mini SAS HD PCIe 5.0 COB (Chip on Board)
 - 高密度高速可插拔 100G QSFP28 SR4、200G QSFP-DD SR8、400G QSFP56-DD SR8 及 800G QSFP-DD SR8/1.6T
 - CPO (共同封裝光學元件) 封裝技術開發
- (5) 氮化鎵 (GaN) 於功率 (Power) 及射頻 (Radio Frequency, RF) 磊晶 (epi wafer)
 - 藍寶石 (Sapphire) 基板上的 AlGaIn/ GaN HEMT 結構 (功率元件和高頻元件)
 - 半絕緣 SiC (碳化矽) 基板上的 AlGaIn/ GaN HEMT 結構 (高效能射頻功率放大器應用)
 - 矽基氮化鎵 (Sapphire/Si/SiC) ODM 服務 (Si 基板上的 AlGaIn/GaN HEMT 結構)
- (6) 有機金屬化學氣相沉積 (MOCVD) 磊晶技術
 - 850nm/940nm/980nm 10G/25G/Hi SE VCSEL 磊晶片
 - 1270nm~1550nm 2.5G/10G/High power DFB LD 磊晶片
- (7) ODM/OEM 代工服務
 - VCSEL /DFB/PD/APD 晶圓製造(含可靠度)
 - VCSEL/DFB/ 磊晶代工
 - GaN on Sapphire (SiC) 磊晶代工
 - 高精密封裝(矽光子)及光、機、電、軟硬體整合技術代工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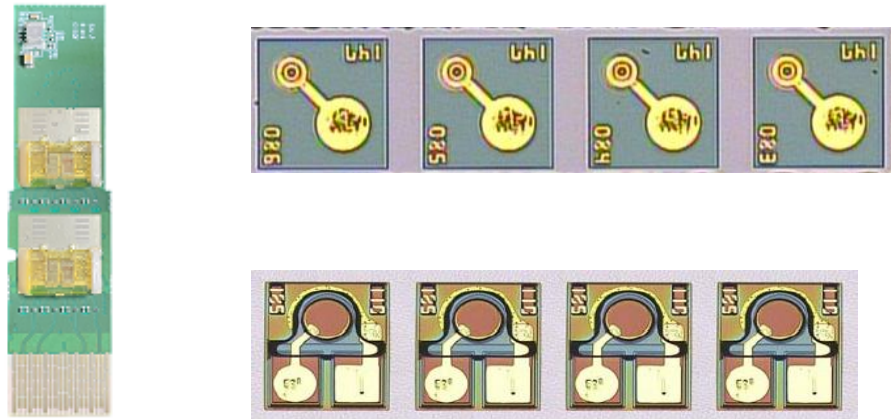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光通訊產業供應鏈的上游光主動元件核心技術與產品為雷射二極體 (VCSEL、FP LD、DFB LD) 與檢光二極體 (PIN 與 APD) 之相關零組件。基於光纖雙向傳輸的需求，本公司在發射端雷射二極體與對應接收端檢光二極體都發展出可搭配的各式光電元件與零組件，如：850nm/ 940nm VCSEL 與 850nm GaAs PD 元件、1270nm/ 1290nm/ 1310nm/ 1330nm/ 1490nm/ 1530nm/ 1550nm/ 1610nm FP、DFB 與接收長波長 1260nm~1620nm 的 InGaAs PD、APD 元件等。

目前產業的應用發展主要是集中在光纖到戶 (FTTx) 之 EPON/GPON 及未來的 10GPON/ XGPON/ XGSPON、4G/ 5G/ 6G LTE 基地台、數據中心 100GBE/ 200GBE/ 400GBE/800G AOC (Active Optical Cable)、消費性 VR (Virtual Reality)、

IoT (Internet of Things)、CPO (共同封裝光學元件) 以及矽光 (Silicon Photonics) 等方向。

此外，在消費性電子 (CE)、車用光通訊與光雷達 (LiDAR) 與電腦資訊 (IT) 產品應用方面，以銷售晶粒 (Chip) 給客戶自行封裝成各種型式的模組 (module)；例如 VCSEL chip 封裝成 proximity sensor、3D sensing 模組、智能手機感應或車用矽光子的 LiDAR (光達) 感測元件，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藍芽耳機等 3C 產品市場，為此類型的代表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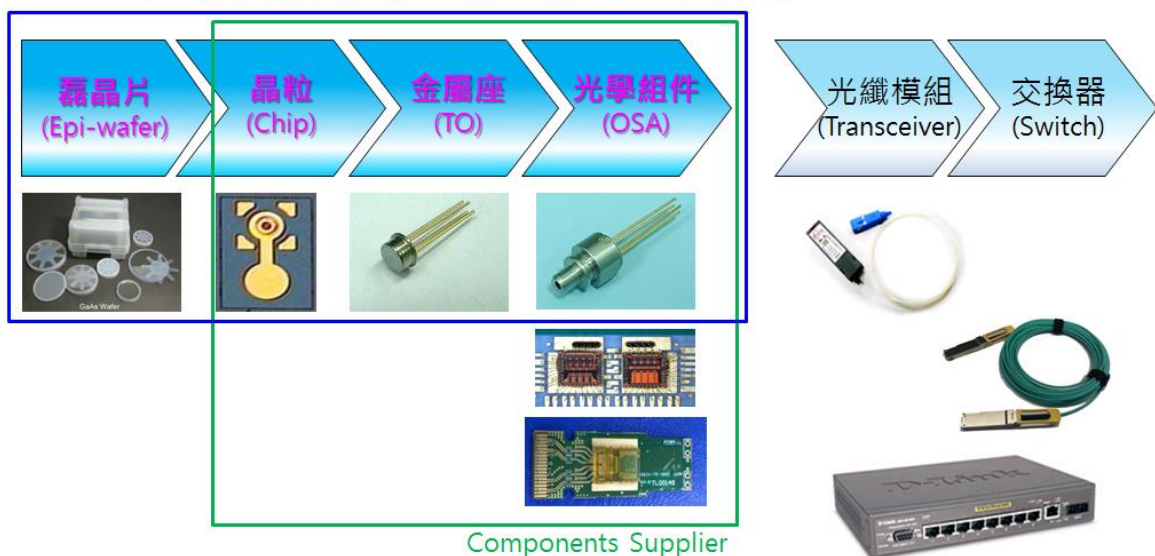
COB prototype with TrueLight's Standard 10Gbps/25Gbps/56Gbps GaAs and VCSEL Array (For Non-Hermetic Application) and in-house High Precise Assembly Technology.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位為專業的零組件供應商，在光通訊產業鏈中屬於中上游；本公司提供光通訊零組件 (Chip、TO、OSA、OSM、BOSA、COB 等元件) 予客戶組裝光收發器 (Transceiver) 模組或 AOC cable 後，進而銷售給其下游的通信設備製造商；同時也提供通訊光收發零組件 ODM 及 OEM 的服務。

在消費性電子 (CE)、車用光通訊與光雷達 (LiDAR) 與電腦資訊 (IT) 產品應用方面，則以銷售晶粒 (Chip) 給客戶自行封裝成各種型式的模組 (module)，進而銷售給其下游的手機業者、3C 產品製造商或車用光通訊製造商。

Our Supply Chain (major in Industry of Fiber-Optics)



3. 產品發展趨勢

隨著網際網路之興起，巨量資料數據中心與最後一哩之網路頻寬的需求日益成長，FTTH 相關的 PON 網路技術應用需要低單價，高傳輸效率之長波長（1270nm、1290nm、1310nm、1330nm、1490nm、1530nm、1550nm、1610nm）等光纖傳輸模組。由於應用趨勢，整合數據（Data）、語音（Audio）、視訊（Video）的推展以及未來物聯網（IoT, Internet of Things）對雲端網路資料的存取速度以及處理資料量提高的需求，市場對於更高容量的寬頻網路需求也持續成長，另外未來 HDTV、3D TV、3G Wireless、4G/5G/6G LTE（Long-Term Evolution）、行動通訊 6G 生態鏈以及高速、高容量的數據中心（Data Center）與雲端計算等應用，更加速帶動光通訊元件的需求與成長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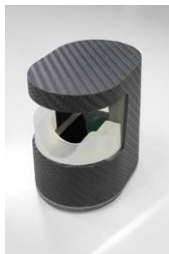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多年來持續開發 VCSEL、FP-LD、DFB-LD 及 PINTIA、APDTIA 及雲端運算之主動光纖線纜（Active Optical Cable）所需關鍵光貼板技術（Chip on Board），硬板或軟硬板結合之離形產品及更高密度的高速可插拔 100G QSFP28 SR4、200G QSFP-DD SR8、400G QSFP56-DD SR8 及 800G QSFP-DD SR8/1.6T 等相關產品技術，各項產品皆符合適用於 Datacom 及 Telecom 產業規範的嚴格品質要求，並獲得客戶之認可。

透過 200G、400G 及 800G 等高速可插拔式光收發模組等產品，切入網路服務商資料中心供應鏈，光環將以更高速的產品，取得矽光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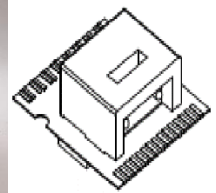
同時以 VCSEL 雷射光源為核心技術，開發使用於 sensor 應用所需的各式 VCSEL 產品，例如 proximity sensor、3D sensor、ToF (Time-of-Flight) 測距 sensor、LiDAR（光達）等消費性應用，適用於智慧型手機、藍芽耳機、眼球追蹤、智能家電、3C 及車用光通訊等產品。此外，在生物辨識相關應用方面，透過生物辨識技術開發過程所獲得之雷射與人體之光電反應相關技術開發，對於將來雷射在生醫光電的應用能佔有一席之地。



指靜脈影像



使用 VCSEL
之指靜脈模組



200G QSFP-DD SR8/ 100G~400G AOC
400Gbps Parallel Optical Engine

4. 競爭情形

光環是亞太第一家同時擁有長波及短波產品之研發力、製造力及銷售能力的公司。本公司立基於台灣地區以優異的元件開發及生產製造技術，製造出高品質、高性能之關鍵性光通訊零組件，除大部份供公司自用外，亦銷售至其他如美國、韓國、日本與中國大陸等其他國家。同時亦擁有具生產規模之全自動化封裝及測試設備及技術，可提供高品質、高性能且具競爭力的 TO 產品行銷至光通訊市場的主要廠商。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光環所製造之 PINTIA TO-46、LD/DFB TO-56 於全球 FTTX 市場具有高市佔率。

近年來，雖然中國所製造的零組件已在一些低速與超低成本的光通訊市場略有斬獲，本公司除持續開發高性能的前緣產品外，並引進先進的晶圓製造技術與機台、建立自主 MOCVD 磊晶技術、以提升產品研發與製造能力並在加強生產成本

的管控下，持續製造品質穩定、價格具競爭力之各項產品，以強化客戶之產品整體競爭力，並提供即時之工程與服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金 額
113 年全年度	157,869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32,58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研發專利成果

日期: 114/03/31

國 家		台 灣	美 國	中 國 大 陸	日 本	合 計
專 利	已核准	24	24	17	5	70
	申請中	0	1	1	0	2

(1)、台灣專利權，共計24件：

- 01、光纖通訊用光收發元件【證書號I 365623】
- 02、累增崩潰光二極體之製程方法及其光罩裝置【證書號 I 491057】
- 03、氧化侷限式面射型雷射製作方法。【證書號I 497854】
- 04、光學次模組之兩件式殼體結構及組裝方法【證書號I 490581】
- 05、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及其製作方法【證書號I 405379】
- 06、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及其製作方法【證書號I 459670】
- 07、輸入模組及其基座及基座之製作方法【證書號I 437477】
- 08、光學指向模組及其光源單元【證書號I 504026】
- 09、邊射型半導體雷射元件及其製作方法、以及具有該邊射型半導體雷射元件之晶條【證書號I 573172】
- 10、具有定位連接裝置之光學次模組及其組裝方法【證書號I 581028】
- 11、生物辨識裝置及方法【證書號 I 536272】
- 12、半導體晶片之雷射切割方法【證書號 I 603391】
- 13、陣列透鏡裝置之主動式耦光治具【證書號 I 616691】
- 14、一種用於同調光源應用之光束塑形透鏡【證書號 M 500899】

- 15、一種薄型化生物辨識裝置之光學成像模組【證書號 I 557403】
- 16、光耦合結構及光通訊裝置【證書號 I 667505】
- 17、垂直共振腔面射雷射結構及製法【證書號 I 710187】
- 18、針腳插接元件以及具有該針腳插接元件之插座【證書號I 671956】
- 19、高速多通道光收發模組及其封裝方法【證書號 I 729066】
- 20、具小垂直發射角的邊射型雷射元件【證書號 I 721167】
- 21、分散式回饋雷射的結構與製法【證書號 I 710186】
- 22、具監控裝置的燒機測試機台及其監控方式【證書號 I 760611】
- 23、垂直共振腔面射雷射結構【證書號 I 791116】
- 24、具混合光柵結構的面射型雷射元件與製法【證書號 I 850279】

(2)、美國專利權，共計24件：

- 01、METHOD FOR PRODUCING AN OXIDE CONFINED SEMICONDUCTOR LASER
【證書號US 7,416,930 B2】
- 02、MULTIPLE FUNCTION THIN-FILM RESISTOR-CAPACITOR ARRAY
【證書號US 7,625,775 B2】
- 03、BI-DIRECTIONAL OPTICAL SIGNAL TRANSMITTING AND RECEIVING DEVICE
【證書號US 7,364,374 B2】
- 04、METHOD FOR FABRICATING OXIDE-CONFINED VERTICAL-CAVITY
SURFACE-EMITTING LASER 【證書號US 8,679,873 B2】
- 05、PACKAGING DEVICE FOR MATRIX-ARRAYED SEMICONDUCTOR
LIGHT-EMITTING ELEMENTS OF HIGH POWER AND HIGH DIRECTIVITY
【證書號 US 8,324,722 B2】
- 06、PACKAGING DEVICE FOR MATRIX-ARRAYED SEMICONDUCTOR
LIGHT-EMITTING ELEMENTS OF HIGH POWER AND HIGH DIRECTIVITY
【證書號US 8,786,073 B2】
- 07、PACKAGING DEVICE FOR MATRIX-ARRAYED SEMICONDUCTOR
LIGHT-EMITTING ELEMENTS OF HIGH POWER AND HIGH DIRECTIVITY
【證書號US 8,786,074 B2】
- 08、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AND MANUFACTURING
METHOD THEREOF 【證書號US 8,530,358 B2】
- 09、INPUTTING MODULE AND SUBMOUNT THEREOF AND MANUFACTURING
METHOD OF THE SUBMOUNT 【證書號US 8,658,961 B2】
- 10、OPTICAL INPUTTING MODULE OF AN ELECTRONIC DEVICE FOR SENSING
MOVEMENT OF OBJECT AND ITS LIGHT SOURCE UNIT
【證書號US 8,653,438 B2】

- 11、BIOMETRIC AUTHENTICATION DEVICE AND METHOD
【證書號US 9,245,164 B2】
- 12、BIOMETRIC AUTHENTICATION DEVICE AND METHOD
【證書號US 9,830,498 B2】
- 13、CHIP ARRAY STRUCTURE FOR LASER DIODES AND PACKAGING DEVICE FOR THE SAME 【證書號US 9,293,893 B2】
- 14、ALIGNMENT JIG FOR OPTICAL LENS ARRAY 【證書號US 9,400,358 B2】
- 15、THIN OPTICAL IMAGING MODULE OF A BIOMETRIC APPARATUS
【證書號US 9,854,141 B2】
- 16、STRUCTURE OF VCSEL AND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THE SAME
【證書號US 9,929,536 B1】
- 17、STRUCTURE OF VCSEL AND METHOD FOR MANUFACTURING THE SAME
【證書號US 10,122,152 B1】
- 18、HIGH-SPEED MULTI-CHANNEL OPTICAL TRANSMITTER MODULE AND METHOD FOR FABRICATING THE SAME 【證書號US 10,191,236 B2】
- 19、EDGE-EMITTING LASER HAVING SMALL VERTICAL EMITTING ANGLE
【證書號US 10,014,663 B1】
- 20、EDGE-EMITTING LASER HAVING SMALL VERTICAL EMITTING ANGLE
【證書號US 10,522,974 B2】
- 21、STRUCTURE AND FABRICATING METHOD OF DISTRIBUTED FEEDBACK LASER
【證書號US 10,581,223 B2】
- 22、STRUCTURE OF 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證書號US 11,831,125 B2】
- 23、SURFACE EMITTING LASER WITH HYBRID GRATING STRUCTURE
【證書號US 11,791,609 B2】
- 24、SURFACE EMITTING LASER WITH HYBRID GRATING STRUCTURE
【證書號US 11,967,800 B2】

(3)、中國大陸專利權，共計17件：

- 01、用于光纤通信的光收发组件 【證書號1427547】
- 02、垂直共振腔面射型激光及其制作方法 【證書號1292231】
- 03、垂直共振腔面射型激光及其制作方法 【證書號1385148】
- 04、输入模块及其基座及基座的制作方法 【證書號1781626】
- 05、光学指向模块及其光源单元 【證書號1974915】
- 06、边射型半导体激光元件、其制作方法及具有该元件的晶条 【證書號1641237】
- 07、生物辨识装置及方法 【證書號3057490】

- 08、激光二极管阵列晶粒结构及其封装装置【證書號2991233】
- 09、半导体晶片的激光切割方法【證書號3226968】
- 10、阵列透镜子装置之主动式耦合光治具【證書號2449399】
- 11、一种薄型化生物辨识装置的光学成像模块【證書號3908453】
- 12、具有针脚插接元件的插座【證書號3808465】
- 13、高速多信道光收发模块【證書號4253481】
- 14、具小垂直发射角的边射型激光元件【證書號4590982】
- 15、分散式回馈激光结构与制作制法【證書號4067688】
- 16、垂直共振腔面发射激光结构【證書號5971646】
- 17、具混合光栅结构的面发射激光元件与制法【證書號6090894】

(4)、日本專利權，共計5件：

- 01、氧化侖限型半導體雷射製作方法【證書號 特許 4852305】
- 02、雙平台架構半導體雷射裝置【證書號 特許 4988193】
- 03、生物辨識裝置及方法【證書號 特許 5851385】
- 04、一種薄型化生物辨識裝置之光學成像模組【證書號 特許 646238】
- 05、光耦合結構及光通訊裝置【證書號 特許 6335240】

(5)、申請中專利，共2件：

- 01、具監控裝置的燒機測試機台及其監控方式【申請案號 201910425443.8】
- 02、SURFACE EMITTING LASER WITH HYBRID GRATING STRUCTURE【申請案號 18/427,644】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針對現有之客戶推廣新產品及技術，增加產品交易種類並即時開發客戶端需求的產品樣式，以穩固長遠之關係。
- (2)設計高速光學次模組零組件，以滿足客戶在收發光模組產品的開發成本和時效。
- (3)積極佈局海外服務中心，並開發潛在市場及客戶，以提昇營運績效。
- (4)積極參與國際性商業展覽活動，拓展銷售觸角，搜集產業情報，提昇行銷能力。

2. 長期計畫

- (1)持續加強光通訊產品及技術開發能力，關注未來產業趨勢發展以及產品需求，以期能迎合各客戶需求。
- (2)長期培訓儲備研發、技術、業務及經營管理之人才，以強化人力資本，厚植公司發展潛力。
- (3)以現有光電零組件之技術，開發多元應用市場。
- (4)持續提昇製程能力，提高產品良率並有效降低成本。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113 年度光通訊產品主要銷售以 TO 及 OSA 為主，產品大都銷售予中、下游廠商，客戶收到產品後需再組裝生產為光收發模組再銷往其他地區。而消費性產品主要銷售 Chip，交貨予 Sensor 模組封裝廠加工後出至手機及真無線藍芽耳機廠商。本公司之產品經過客戶組裝生產後，依不同應用市場最終行銷至全球各地，因此無區域性市場過度集中之情形，另季節性的變化並不會過度影響本公司營運狀況。本公司 113 年度產品內/外銷比率約為 45.86%及 54.14%，各地區市場的銷售比例如下表所示。

年度 地區		113 年度	
		銷售金額（仟元）	所佔比例
外銷	中國	56,928	9.92%
	亞洲其他地區	111,309	19.40%
	歐洲及美洲地區	142,414	24.82%
內銷-台灣地區		263,101	45.86%
合 計		573,752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生產光通訊零組件之領導廠商，提供各型高品質零組件；客戶主要為光通信模組之製造商，分布於日本、韓國、中國及台灣各地區。近年來，由於服務內容普及帶動頻寬需求，各國政府擴大光纖之佈建，使得光通訊零組件仍有持續需求。此外，由於智慧型手機及行動裝置的廣泛普及，各國 3G/4G/5G 基地台的各項數據傳輸方案，也有了強勁的需求，加上雲端計算及人工智慧應用的崛起，亦會帶動新一波對頻寬的需求，對光通訊元件之需求成長可期。

本公司行銷市場以光通訊產品為主，除全力滿足台灣、日本、韓國、中國及歐美市場之光纖網路建設需求外，近年也積極開發消費性產品應用，近場測器已成功打入手機及真無線藍芽耳機等應用，飛時測距產品也在客戶導入階段，產品已成功應用在數個國際大廠之手機及耳機產品，擴大新應用市場，在手機屏佔比及螢幕解析度不斷提升的趨勢下，需求更輕薄及感度更佳之元件封裝，雷射相較傳統 LED 優勢將更顯著，故後勢需求可期。

在全球廣泛推展 FTTX 應用的熱潮下，亞太地區市場如日本、韓國目前以 GE-PON 為主要的傳輸規範；歐美地區、印度市場及中國市場則以 GPON 為主要的傳輸規範。而 XG-PON 及 XGS-PON 也逐漸成熟，於中國、歐洲及美國已展開大規模佈建。光纖連接在寬頻用戶所佔的份額持續增加，全球寬帶用戶比重已正式超越 xDSL 用戶比重，成為市場主流，隨著智慧型手機等移動設備之普及，線上內容應用更多元化，可預期各大電信商將加大 4G/5G 網絡之大規模部署，全球移動寬帶用戶的成長可期。

就台灣地區 FTTX 的發展而言，國內龍頭廠商中華電信亦主推光纖到戶服務。提升頻寬計畫已為各國政府堅定的政策。此外，雲端應用的蓬勃發展也帶動對資料運算中心的強勁需求，本公司有自主生產此應用所需雷射(VCSEL) 及檢光器(PIN)

之能力，更具備多年由 Chip、TO 至 OSA 交貨的量產能力，預期應將受惠於未來此市場的成長。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本公司為國內光通訊零組件之設計、製造與生產、應用之領導廠商，努力的結果不僅在國內以「面射型雷射二極體」拿下 2000 年傑出光電產品獎，並獲邀於國際知名展覽 Photonics West 中發表演講，獲得商界之廣大迴響，使業界認同台灣在 VCSEL 以及相關雷射產品研究開發及生產製造之地位。

A. 市場發展空間大，有助於業務之拓展

光通訊產業向來為各國政府政策性推動之指標，隨著各種行動裝置之普及，加上雲端應用及人工智慧之興起，對頻寬的需求將有增無減。本公司長期在此產業發展，產品線完整並深耕客戶，具有市場優勢。再者，因光纖通訊主動元件國際上銷售價格持續降低，美、日知名大廠在成本上之優勢不及我國，紛紛考慮來台採購，亦增加了與國外大廠 OEM/ODM 訂單的機會。另外，大陸市場急速發展，基礎之通訊建設皆以光纖佈建，在三網融合的政策加持下勢必會增加對元件的需求。

B. 自有廠房，產線完整，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自有廠房面積有 5,000 餘坪，可依市場及營業規模隨時擴充，同時擁有完整的自有生產線，從晶圓製程、晶粒、封裝到次模組整個系列，生產技術上可滿足客戶之需求。近年來為強化 TO 及 OSA 產品線的競爭力，已建立起良好的大陸地區外包 (subcontract) 合作夥伴，以提供堅強的後勤體系。

C. 專業之技術人才，產品及技術不斷創新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為早期的創立團隊成員以及業界資深的專業經理人，以謀求公司健全的成長。在專業技術人才方面，不論在磊晶成長、元件製程、特性量測、晶粒封裝、可靠度測試等關鍵技術的開發經驗上已臻於成熟，對於光通訊產業亦有充分之了解，在同業中研發技術與能力可謂之為佼佼者，這也是本公司可在國內外可佔一席之地之原因。

D. 產品多元化，極具市場競爭能力

本公司不僅提供品質優良的 VCSEL (面射型雷射)、FP/DFB 雷射、高速 PD/APD 檢光器、光學次組件等產品，也推出系列的搭配產品。舉凡雷射二極體晶粒、陣列元件、TO-46、TO38 及 TO-56 零件和 OSA 或 COB 組件皆是本公司重要的產品線與技術實力的展現，是建立客戶信賴的堅強基礎，除了銷售自有品牌產品外，亦是吸引 OEM/ODM 策略聯盟客戶的有利契機。近年除光通市場以及 VCSEL(面射型雷射)的消費性應用市場的發展外，亦積極與國內外知名大廠合作，提供連續光波雷射(CW Laser)與車載光達(LiDAR) OEM/ODM 服務，以分食 AI 資料中心光訊、矽光子及無人駕駛龐大商機。

(2) 不利因素

A. 價格持續下滑

技術進步與市場競爭激烈，光纖通訊用之光傳輸接收模組價格隨著市場需求量的擴增持續下滑。

因應之道：本公司除以自動化設備進行高效能的生產作業外，另不斷的研發改善並導入新的製程技術以進一步降低產品成本，加速產出效率與良率，使

品質及交期能符合客戶需求，另一方面積極投入高附加價值商品之產製，將低價競爭對本公司的影響降至最低。

B. 專業技術人員及勞工，不易網羅

光通產業在台灣地區已是極具發展性的明星產業，然政府以扶植半導體產業為發展重點，致光通訊技術新人才不易網羅，長期上來說，可能影響研發的效能，進而增加研發整體的成本。

因應之道：本公司透過參與各種徵才活動網羅人力。舉辦內外部各項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專業技能，凝聚研發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並有各項福利措施及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員工酬勞，使員工能共享經營之成果。

C. 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售皆以美元報價收款，因此亦受國際匯率波動影響，進而影響產品之銷售額與毛利。

因應之道：對於國內以美元報價之廠商亦以美元支付，減少兌換成台幣之匯兌風險，而另一方面我們將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必要時亦將利用金融工具進行避險之操作，以確保集團之營業利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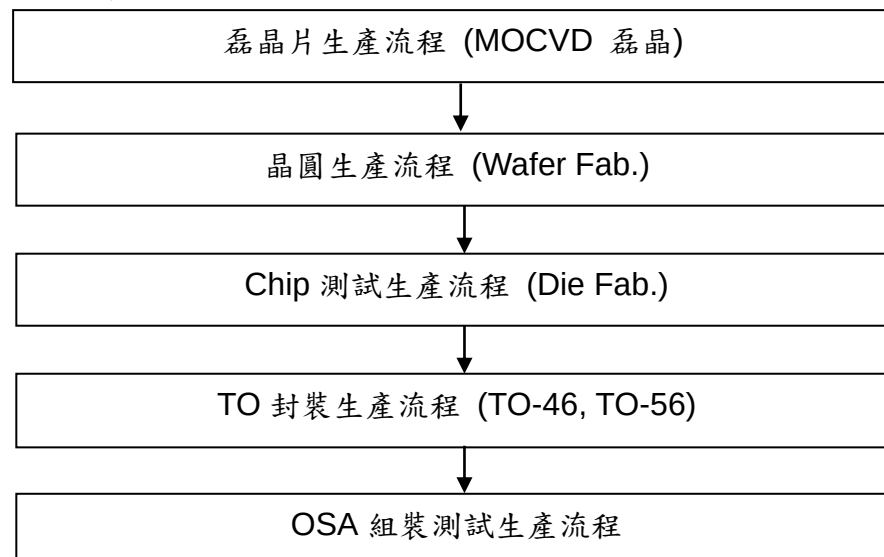
本公司基於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 (VCSEL)、邊射型雷射 (FP/DFB) 以及檢光二極體元件 (GaAs PIN, InGaAs PIN, InGaAs APD) 等核心產品技術，進而開發出各式光電零組件、光學次模組等適合光纖通訊應用產業的產品 (Chip、TO、OSA 三大產品線)。近年來除了持續積極開發應用於 4G LTE、5G 基地台傳輸、新世代寬頻固網建設所需的產品，以及雲端與資料中心等相關的高速新產品 (COB、QSFP、AOC)，也拓展晶圓代工在矽光等應用商機，成為新一波的成長力道外。

除此之外，本公司也成功開發各種不同功率等級的 VCSEL 元件，應用在安防監控、靜脈辨識系統、手機近場感應器、3D 感測相關及眼球追蹤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並陸續完成客戶的驗證且開始導入生產。

另外光環也積極佈局與開發自製 VCSEL 磊晶片並成功應用於消費性 VCSEL 產品及高速 VCSEL 產品，朝向開發更多樣化的光電應用為企業長期發展目標。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的製程段落如下，各段產品均可單獨銷售或進行下一段加工以最終產品形式服務市場客戶。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 III-V 族化合物半導體磊晶片、TO 封裝金屬座、積體電路 (TIA 等)、貴重金屬與電阻、電容及軟性印刷電路板等。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在台灣、德國、美國、日本、韓國、新加坡與中國等地都有供應商，本公司選擇貨源穩定、品質優良之供應廠商為主。

本公司與國內、外供應商合作多年且都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而對於重要的原材料均採分散採購的方式進行，以達到貨源之穩定性及自主性，供貨狀況良好。對於進料之品質及供應商管理，則依據 ISO 9001、ISO 14001 與 ISO45001 政策實施品質檢測，符合國際水準。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 (銷) 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 (銷) 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M002	24,779	24	無	AL006	33,786	23	無
2	KS005	17,314	17	無	KS005	22,933	16	無
3					SM002	17,701	12	無
4					LY002	15,872	11	無
	其他	59,629	59		其他	57,525	38	
	進貨淨額	101,722	100		進貨淨額	147,817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比較無重大變動。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4 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2. 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0113	102,067	18	無	E0113	100,028	16	無
2	AC012.1	66,371	12	無				
	其他	405,314	70		其他	530,238	84	
	銷貨淨額	573,752	100		銷貨淨額	630,266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最近二年度比較無重大變動。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4 年尚未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

114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38	137	133
	工程人員	124	153	123
	管理人員	55	69	55
	合 計	317	359	311
平 均 年 歲		43.41	42.00	43.68
平 均 年 資		12.93	11.77	12.6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21%	2.51%	2.25%
	碩 士	12.30%	12.26%	13.83%
	大 專	51.73%	49.58%	49.52%
	高 中	25.87%	27.58%	27.00%
	高 中 以 下	7.89%	8.07%	7.4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本公司依據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各項保險事宜及提供員工團體保險與辦理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執行職工福利事項，提供多元福利措施包含提供生日禮金、中秋禮品、結婚禮金、生育禮金、喪事、住院慰問金及其他活動補助等。113 年度舉辦慈善義賣、投籃大賽等康樂活動及提供社團活動補助及活動空間，促進身心健康及增進同仁間交流。114 年 3 月成立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辦理員工持股信託作業。

(2)公司為落實照護員工，提供餐費補助、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醫護人員臨場服務外，公司另聘視障按摩師，為員工提供免費按摩服務，幫助員工釋放壓力、放鬆身心。

2.員工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針對員工及公司之發展需求，開辦新進人員訓練、專業知識與技能訓練、主管訓練等各類教育訓練課程，補助員工參加訓練機構之訓練課程並獎勵員工參與學校之學位進修。

項目	堂數	總人次	總時數
主管才能訓練	5	40	70
健康促進課程	1	125	375
專業職能訓練	45	333	900
通識在職訓練	9	563	732.5
新進人員訓練	7	21	136
總計	67	1082	2,213.5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1)本公司退休制度悉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 A.本公司退休制度均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辦理，有舊制年資者，經勞資雙方合議已於 105 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並全部辦理完成且已結清台銀退休金專戶。
- B.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按月提繳每月工資 6%之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

(2)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

4.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雙方相處融洽、溝通管道順暢，勞方的意見均能獲得資方的重視與迅速解決，因此勞資雙方關係和諧，無重大勞資爭議事件。

5.工作場所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 A.依法設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編制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 B.依法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門禁安全

- A.設有門禁刷卡系統
- B.影像監視系統。
- C.聘請專任保全人員及保全公司駐衛 24 小時全天候維護廠區安全。

(3)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 A.依據消防、建築法令每年實施消防檢修、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 B.廠務人員進行每日巡檢，確保設備安全。
- C.依據職安法令，進行相關設備之定期檢查。

(4)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 A.訂有緊急應變管理程序，全廠緊急應變編組，每半年實施消防暨緊急應變演練。
- B.訂有危害事件管理程序，對職業災害實施處理及調查分析。
- C.訂有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管理程序，每年針對作業安全進行評估作業。
- D.備有緊急應變器材，確保緊急狀況時有足夠的應變器材。

E. 依法備有安全衛生防護具，確保作業時人員能夠得到充分的保護。

(5)健康管理

- A. 設有現代化哺乳室、醫護室及專任護理人員，提供健康保健服務、健康宣導與諮詢及緊急醫護處理。
- B. 特約職業醫學科醫師依法定期臨廠提供健康服務。
- C. 提供新進人員體格檢查、在職人員定期健康檢查、特殊作業健康檢查。
- D. 依法設立急救人員，提供各區域各班別人員急救處理。
- E. 舉辦健康講座及健康促進活動、每月健康資訊宣導，另依員工身體狀況給予正確衛教與後續關懷和追蹤。
- F. 員工健康與照護：母性風險評估、異常工作負荷評估及提供員工心理諮商，照顧每位員工身心健康。

(6)勞工作業環境監測

- A. 掌握勞工工作場所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工作者其作業環境暴露狀況，採取規劃、採樣、監測及分析。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 2 次作業環境監測，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

(7)保險及醫療慰問：

- A. 為員工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及免費幫員工加保團保，壽險、初次罹患癌症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醫療險。
- B. 團保亦提供員工眷屬加保，依對象提供不同保險內容並皆享優惠費率，有壽險、初次罹患癌症險、意外險、意外醫療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醫療險。

(8)心理衛生：

- A. 溝通及申訴管道：不定期召開員工座談，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以電子信箱、一般書信、電話等皆可提出意見。
- B.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防制宣導：訂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申訴處理管道，並公開揭示。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使員工能了解並對員工行為規範、權利、義務及職場倫理能有所依循，已制定員工手冊及規定，相關規則除內部揭露公告，於新進員工到職時，均會提供員工手冊並舉辦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以協助員工瞭解相關規範。

各項相關辦法及守則，主要內容說明如下：

- (1)制定工作規則：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及義務，促進員工同心協力，健全公司之組織及管理，並遵守政府相關法規。
- (2)員工之任用，係基於公司業務之需要，配合個人專長、知識、技能，使員工適才所適，發揮潛力，貢獻熱忱。
- (3)績效考核辦法：本公司針對員工表現，執行績效考核作業，作為職務派任、職位晉升、薪資調整、訓練發展之依據。
- (4)出缺勤暨員工請假作業：為建立良好紀律及提高工作效率，員工應遵守公司出勤及請假、休假之規定。
- (5)明訂獎懲辦法：本公司為使同仁對獎勵及懲處規範有所依循，達到激勵或警惕效果，訂有獎懲辦法，以規範員工之倫理道德行為。
- (6)防治性騷擾及處理措施：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嚴禁就業場所之性騷擾行為，除在工作規則中明訂相關規範，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相關法令暨申訴管道，以規範員工在工作場所的言行舉止。
- (7)員工應遵守電腦使用之規定，於員工手冊中明訂，嚴禁使用未經授權重製軟體

及非法軟體，並要求員工隨時注意及檢查使用之電腦硬碟中軟體的合法性。

- (8)機密文件管制及營業秘密約定：為確保公司營業利益及維護公司資訊安全，員工對公司營業秘密有嚴守保密之義務，並於新進人員到職時簽訂人員工作合約書，以確保了解公司相關規定。
- (9)本公司訂有員工資遣與離職、退休、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福利措施等工作規則及行為準則。
- (10)員工對於公務用品應愛惜，不任意毀損及浪費，公共環境使用亦有各項使用注意事項，公司定期宣導並訂有管理規則，以提醒同仁共同維持公共環境及使用秩序。
- (11)明訂誠信經營政策，明確規範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同仁執行業務均應遵守行為規範，禁止不誠信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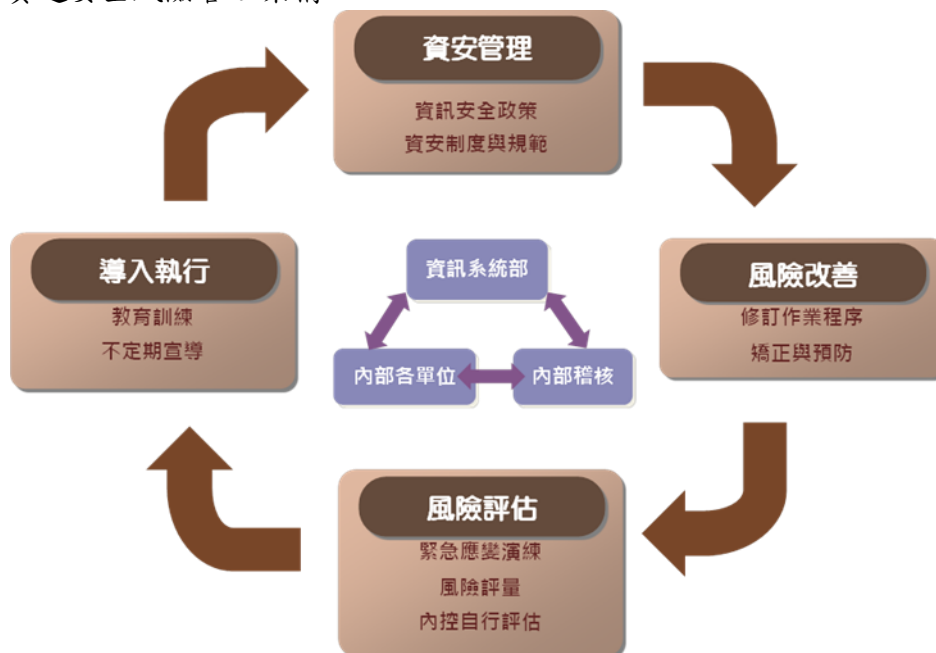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損失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提供多種管道(如：員工意見箱、意見調查表、員工座談會、勞資會議等)以促進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議，深入瞭解員工對管理與福利制度之滿意度，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本公司勞資關係良好，勞方與資方達成共識，故無勞資糾紛及相關損失之情事。
3. 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系統部為負責資訊安全之專責權責單位，由資訊系統部主管擔任資訊安全主管，並指定熟悉資訊安全領域人員 2 位執行資訊安全各項任務。資訊

系統部負責制訂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安作業，推動與落實資安政策，113 年本公司於內部網頁不定期揭露資安訊息共 10 則供員工參閱；適時引導使用者如何分辨郵件真假，強化員工資訊安全之重要性，避免遭惡意駭客將電腦病毒、破壞性軟體或勒索軟體植入公司的網路系統竊取機密資料，影響公司營運。

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資安執行狀況並呈報董事會，一旦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追蹤改善成效，降低內、外部資安風險。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 113/11/30 將稽核報告呈送各獨立董事，並將查核結果提報 114/3/7 董事會。

另資安險涉及資安等級檢測機構、理賠鑑識機構、理賠條件、範圍及相關配套未評估完整前，仍將依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強化資安防護機制。

2. 資通安全政策

(1)確保公司營業秘密及重要客戶資料之機密性。

(2)確保核心營運作業之資訊應用及支援服務與設備之可用性與完整性。

(3)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之有效性及持續性。

公司為確保企業之永續發展與履行客戶承諾，訂立公司資訊安全政策、作業規範與辦法，以健全資訊風險管理，強化資訊安原管理機制，落實資訊安全防護，提升資訊安全水準，並使公司各單位相關人員及重要合作伙伴有所依循。

3.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訊架構檢視

檢視相關持續營運採取的措施是否適當：

檢視採取的相關措施之架構與維運機制是否存在單點失效風險；針對業務持續運作之妥適性進行風險分析，並提出資訊架構安全評估之結果與建議。

(2)網路活動檢視

檢視設備之存取記錄及帳號權限設定：

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記錄、帳號權限之授與及監控機制是否符合內控作業規範；以最小權限原則清查設備、伺服器之帳號權限及存取記錄，識別異常記錄與確認警示機制。

(3)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用戶終端設備檢測

弱點掃描與修補作業

定期或適時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用戶終端設備之弱點掃描，針對所發現之弱點進行改善、修補。評估弱點掃描作業範圍、作業模式及弱點改善計畫與修補情形，針對掃描結果提出評估建議。找出架構中可能存在的弱點、漏洞，予以改善及修補，降低整體資安風險為重點。

持續加入「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SP-ISAC)，透過研析分享資安情資及接軌國際資安技術，以及資訊人員參與該單位不定期辦理之技術訓練、人員培訓、研討會議及協助資安演練，使本公司得以掌握最新攻擊手法並提出因應措施，達到早期預警、改善等防護目標，以強化內部資安管控防護能量。

本公司已於 111 年加入台灣 CERT_CSIRT 聯盟，隨時取得來自中心的相關企業資安事件諮詢及情資交流，並將相關情資與內部防火強進行聯防整合。資安主管與資訊人員於 113 年完成「資訊安全意識、必備知識與責任」、「資安事件說明及預防措施」、「上市上櫃公司資通安全管控指引說明」課程參與、考試並取得認證。

(4)安全設定檢視

伺服器安全性原則設定

- A.設定高強度密碼且保存於安全位置並且經常要求變更。
- B.關閉伺服器不安全協議。
- C.USB 控管。
- D.伺服器稽核日誌保存備查。
- E.遠端桌面連線控管。
- F.建立完整的防火牆。
- G.系統即時更新。

(5)網路詐騙防護

- A.經常性宣導、持續提醒同仁注意網路詐騙訊息。
- B.搭配資安軟體或設備，於公司邊緣網路上盡可能事先攔截。
- C.持續教育訓練，加強同仁瞭解電子郵件詐騙之風險，提升同仁對社交工程詐騙的危機意識，降低因社交工程詐騙造成的風險與損失，以達到保護客戶資料及重要營運資訊與服務目的。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113 年度未有重大資安事件發生之情事。**

七、重要契約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華南銀行	113.7.8~115.7.8	長期無擔保貸款	無
土地租約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9.08.08~128.12.31	1.將園區公有土地一筆租予本公司。 2.每月支付租金一次，租賃期間，如遇相關法令規定隨時調整土地之租地費用。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43,382	669,688	(26,306)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458	419,976	(22,518)	(5)
其他資產	196,944	214,942	(17,998)	(8)
資產總額	1,237,784	1,304,606	(66,822)	(5)
流動負債	137,108	390,282	(253,174)	(65)
長期借款	87,823	101,717	(13,894)	(14)
其他負債	102,636	108,885	(6,249)	(6)
負債總額	327,567	600,884	(273,317)	(45)
股本	1,114,747	964,747	150,000	16
資本公積	306,311	342,417	(36,106)	(11)
保留盈餘	(453,344)	(556,511)	103,167	(19)
其他權益	(10,584)	(15,643)	5,059	(32)
非控制權益	(46,913)	(31,288)	(15,625)	50
權益總額	910,217	703,722	206,495	29
(一)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1. 流動負債與負債總額減少：主係 113 年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2.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 113 年外幣換算之匯率變動所致。 3.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 113 年非 100%投資子公司虧損所致。 4. 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13 年現金增資及稅後虧損減少所致。 (二) 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增減變動分 析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573,752	630,266	(56,514)	(9)	
營業成本	(550,137)	(606,288)	56,151	(9)	
營業毛利淨額	23,718	23,996	(278)	(1)	
營業費用	(279,211)	(352,645)	73,434	(21)	A
營業損失	(255,493)	(328,649)	73,156	(22)	A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8	(92,058)	92,676	(101)	B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254,875)	(420,707)	165,832	(39)	C
所得稅費用	0	(4,904)	4,904	(100)	D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損	(254,875)	(425,611)	170,736	(40)	E
(一)變動達 20%以上之主要原因： A.營業費用及營業損失減少：主係研發費用及員工薪資等福利費用減少。 B.營業外收支出減少：主係 112 年認列資產減損所致。 C.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減少：綜合所述，本期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損較前期減少。 D.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 112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而認列所得稅費用所致。 E.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損減少：綜合所述，本期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損較前期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供需預測、產業競爭環境、產品量產時程、公司營運計劃狀況等訂定銷售目標。本公司亦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以保持技術進步與創新，同時將不斷提升產品品質及製程穩定性，達到品質及成本的競爭優勢，藉以滿足客戶需求擴大市場佔有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表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及 匯率變動影響數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17,203	(56,374)	156,589	317,418	-	-

2.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56,374仟元，主係因本期稅前淨損。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64,191仟元，主係取得設備產增加。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218,752仟元，主係現金增資。

3.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4.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年度 項目	113 年	112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1.12)	(33.60)	(42.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1.29	323.20	160.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6)	(3.26)	(2.36)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本期流動負債較前期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因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籌 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17,418	174,834	(130,830)	361,422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依據預估銷售產生之現金及無現金流出之折舊等，預估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預計將購置生產設備所致。

(3) 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資本支出主要為汰舊換新部分機器設備及例行性維修保養，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為長期策略投資為主，針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投資循環作業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為了強化對子公司經營風險之控管及監理，以達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策略之目標，訂定「子公司監理辦法」，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

轉投資事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USD1,250 萬	NT127,197 仟元	(NT66,155 仟元)	未達經濟規模量	提升產能利用率
鎩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68,330 仟元	(NT40,491 仟元)	(NT10,747 仟元)	鎩聯通科技目前仍處於業務拓展階段，尚未產生重要營收及獲利。	積極拓展業務、開發新客戶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將依據營運需求再行評估。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本集團113年度銀行借款利息支出新台幣7,145仟元，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借款，以113年12月31日受利率暴險之借款金額試算，未來若市場利率提高0.25%，將使稅前淨利減少約新台幣283仟元。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良好、債信記錄無慮，持續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積極爭取優惠利率條件，並配合資本市場籌資工具，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除確保長期資金穩定亦可降低利率變動風險。

2. 匯率變動：本集團113年度之兌換利益為新台幣9,164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1.6%。本公司主要銷售係美金報價為主，外銷比例高，進貨部分係採外幣計價交易，除了將延續以往之財務政策，採自然避險以外銷收入支應外幣貨款，並嚴格控管負債、外幣及存貨之水位，在匯率變動較大時，也以持有強勢貨幣存款、弱勢外幣負債來避免匯率變動的影響，必要時也得適時選擇合適之避險工具來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之負面影響。

3. 通貨膨脹影響：我國政府對於本國通貨膨脹情形有效控制，通貨膨脹尚為緩和，對公司損益影響有限。惟本公司持續改善生產流程，以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於市場比價狀況下，保有公司之競爭力。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企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且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

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

2. 本集團投資理財穩健保守，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對於衍生性商品交易向來採保守態度操作且係以避險為目的，而非以獲利為考量，故視需要針對外幣部位變化進行避險調節，並選擇遠期外匯為避險工具，未進行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然上述操作仍可能因匯率的波動造成交易本身之損失。本集團已依法令規定即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幣別：新台幣	
114 年度規劃及延續 113 年度之研發計畫(簡述)	研發費用
長波半導體雷射與檢光元件暨零組件研究開發計畫	2,050 萬
光通訊產品開發計畫	1,700 萬
短波半導體雷射與檢光元件暨零組件研究開發計畫	2,050 萬
光晶片貼板技術與產品開發計畫	1,200 萬
消費性產品開發計畫	2,800 萬
光通訊元件新製程技開發計畫	3,200 萬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光電暨光通訊產業中關鍵零組件之重要供應商，所營業務及財務運作受國內外政策或法律變動之影響較輕微，且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並未發生明顯影響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之情事。若國內之進、出口政策或法律發生變動，仍可能對本公司財務或業務產生一定影響。本公司將持續留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狀況，適時諮詢專家之意見，以控管可能發生之風險。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針對產業發展與經營環境的變化，本集團蒐集及調查相關市場訊息並適時調整公司的經營策略及產品結構，並藉由有效率地管理應收、應付帳款與存貨水位，使得財務風險並未增加；本集團將依需求謹慎規劃籌資金額及方式，換言之，以長期資金支應長期需求。此外，因應短期營運資金的需求缺口，將以銀行融資的方式支應。

另資通安全風險請參閱年報第65-67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其來源在台灣、德國、美國、日本、韓國與新加坡、中國等地都有供應商，本公司則以選擇貨源穩定、品質優良之供應廠商為主。

由於本公司一向與國內、外供應商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且合作多年，同時對於重要的原材

料均採分散採購的方向進行，以達到貨源之穩定性及自主性，供貨狀況良好。

銷貨:本公司積極拓展產品之應用面透過產品應用之多元化拓展新客源，進而在分散銷售區域，以期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
專區查詢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主題專區→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專區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本公司申請上櫃掛牌時，依櫃買中心來函之「證櫃審字第0990102370號函」，所出具應辦承諾事項之執行情形如下：

承諾事項：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該公司不得放棄對TrueLight (BVI)Limited未來各年度之增資；TrueLight (BVI)Limited不得放棄對普瑞科技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普瑞科技有限公司不得放棄對珠海保稅區普瑞光電科技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該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執行情形：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已增訂此條文，並提報 100 年 06 月 30 日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逐項載明：無。

光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惇

